

公司代码：600238

公司简称：海南椰岛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YEDAO
海南椰岛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晓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唐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8,392,663.01 元。2022 年末合并报表累积未分配利润-293,168,144.15 元。由于公司本报告期净利润为负数，且合并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相关规定，公司拟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海南椰岛、本公司、椰岛集团、集团公司	指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椰岛酒业	指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
椰岛糊涂酒业	指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南椰岛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NANYEDAO(GROUP)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NANYEDA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晓晴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鹏	蔡专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电话	089866532987	089866532987
传真	089866532987	089866532987
电子信箱	yedaohainan@163.com	yedaohainan@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昆北路13-1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公司网址	www.yedao.com
电子信箱	yedaohainan@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海南椰岛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南椰岛	600238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和平大道 66 号宝安江南城门口北侧
	签字会计师姓名	卢剑，吴媛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416,422,612.20	833,421,330.33	-50.03	807,900,928.5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08,993,300.54	770,459,782.43	-46.92	805,992,64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392,663.01	-60,140,934.64	不适用	24,308,81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863,579.40	-91,901,007.36	不适用	16,313,51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89,017.22	-206,136,984.82	不适用	114,041,025.21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5,145,180.02	495,222,503.94	-24.25	555,274,890.95
总资产	1,183,383,747.08	1,277,038,392.10	-7.33	1,179,595,601.9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3	不适用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3	不适用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1	不适用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7.20	-11.45	减少 15.75 个百分点	4.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89	-17.50	减少 17.39 个百分点	3.0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贸易业务中不符合“总额法”确认条件的收入调整为按“净额法”确认，因此营业收入同比大幅降低。

本年度全国市场经济形势放缓消费市场不振，酒类及饮料业务市场动销较为缓慢，酒饮收入未能达到预期，同时因酒类业务战略调整使产品品系变动导致酒类整体毛利率降低，因此营业毛利无法覆盖经营费用，公司出现较大的经营亏损。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9,129,808.58	115,211,244.83	58,281,815.66	73,799,74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24,162.38	-13,391,407.77	-24,958,581.65	-104,566,83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83,910.81	-13,035,653.65	-29,691,027.88	-103,352,98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28,767.75	25,968,653.54	32,735,656.05	-38,564,559.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更加客观、准确地披露会计信息、反映公司经济业务实质，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贸易业务中不符合“总额法”确认条件的收入调整为按“净额法”确认。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三季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进行更正，前三季度累计同时减少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31,089,873.25 元。本次调整将使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减少，但不会对公司同期的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现金流量产生影响，公司修订后的《2022 年第一季度

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026,923.29	主要为本期转让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股权确认收益	19,545,581.27	2,116,140.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43,406.93		2,296,707.37	4,528,744.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9,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10,300.01		1,099,671.81	-1,060,866.7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	1,000,000.00		15,503,254.13	425,673.60

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49,633.98		-2,935,664.47	-716,923.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24,415.51		3,639,664.98	-2,723,845.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6,504.63		109,812.41	21,306.83
合计	33,470,916.39		31,760,072.72	7,995,306.4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9,166.47	1,039,166.47	
合计		1,039,166.47	1,039,166.47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酒类业务

1、落实保存量，抓增量发展策略

本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入贯彻“保存量，抓增量”发展策略，通过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在稳步巩固保健酒、轻养酒市场的基础上，逐步降低市场库存，为后续市场预期打好基础。与此同时，以核心产区出品的优质酱香白酒积极拓展增量业务，丰富了公司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曝光率及占有率。

2、增强产品塑造，优化产品结构

公司以产品品质为基础，通过市场调研，把握消费趋势，联合酱香白酒核心产区规模企业，以优质红缨子糯高粱、小麦为原料，采用传统 12987 工艺，严格遵循酿酱香型白酒的 30 道工序，大师团队和专业人员严格品控，打造了酱香突出、品质优良的贵台真实年份酒（六年、八年、十年）及贵台酱酒（标准样、国标、黑金）两个系列六款产品，进一步优化了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贵台酱香白酒的推出，是公司充分利用次高端酱酒市场规模大、成长性好的特性，通过布局抢占高价值的中产阶层消费市场份额。同时，统筹规划以企业定制、品牌开发、封坛封藏等业务模块，提前进行品牌化建设布局。

3、布局文化体验及圈层培育

通过高端媒体、网络新媒体进行品牌传播，打造央媒、机场、高铁、城市地标等媒介传播矩阵，利用高端会务、消费者品鉴会、VIP 团购会、私享会等活动架起公司与客户沟通的桥梁，让更多的经销商及消费者直面接触公司产品品牌，提升品牌价值。通过与私人会所、高端酒店、酒文化馆、高端会所等轻奢商务场所合作，建立圈层营销阵地，并定期举办相关专属品鉴活动等，形成“圈层”的自我扩容、逐步升级和再复制能力，从而为未来积累更多的忠诚客户。

4、深化渠道建设，深挖市场潜力

创新合作机制，完成广东、河南、山东、福建、江苏、浙江、湖南、湖北等省份酱酒平台商的招募，以运营平台为根据地，坚持“样板市场引领、重点城市攻坚”的战略布局和运营实操，聚焦多方资源，搭建分销网络建设，挖掘市场潜力。

5、保障科学安全生产管理

报告期内，椰岛酒业被海口国家高新区评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生产成本控制上公司利用阿米巴思维，将各车间划分成小的经营单元，精细化控制使各项成本均有下降。在生产管理上继续以制度及标准为指导，持续强化检查与考核标准，生产管理水平得到显著提高，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饮料业务

1、攻坚重点市场

报告期内，在传统优势区域的基础上持续深耕，对饮料板块重点市场开展市场攻坚，重点市场产生的销量占总销量的 90%以上，重点市场打造，为可复制化可推广化打下了坚实基础，也让合作商看到市场未来蕴含的发展机会。

2、产品结构调整

根据自身销售渠道的特点，饮料板块 2022 年进一步将原有产品进行调整，主推 1.25Kg 椰岛果肉椰汁、1L 利乐椰汁、245ml 罐装椰汁三个品规，其他品规产品视情况进行缩减调整，三个单品 2022 年度销量占比达 88%，培育出 1.25Kg 椰汁这一爆款单品，2022 年销量占比达 62%。此外，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开发出了 600ml、1L 的方盒椰汁和五谷杂粮饮料，取得良好的市场效果。

3、多层次营销联动

饮料板块一方面充分利用湖南雨帆集团成熟营销渠道，加速推动产品的动销。另一方面积极开发新产品、拓展新的销售渠道，探索新的销售模式，逐步培育新的市场增长点。在销售互动上，通过加强产品陈列展示，借助节日销售旺季，开展赠饮品鉴等活动，增加与消费者的互动。

（三）全球购业务

全球购肩负着公司调整转型、蓄力发展的重要任务。作为公司的新兴业态，全球购业态始终坚定不移地围绕自贸港政策进行布局，积极主动发挥自身优势，适时调整公司发展战略，沉着应对行业多重挑战。报告期内，全球购全面开展降本增效、开源节流工作，通过业务转型提升，重新确立了跨境、门店以及团购主营业务体系；通过组织架构精简优化与费用成本管控，实现公司瘦身健身与轻装上阵。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依据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公司所处行业大类为“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酒类业务

（1）白酒行业发展状况

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末，全国规模以上白酒企业酿酒总产量 671.24 万千升，同比下降 5.58%；全国规模以上白酒企业共 963 家，其中亏损企业 169 个，亏损面达 17.55%；累计完成产品销售收入 6626.45 亿元，同比增长 9.64%；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2201.72 亿元，同比增长 29.36%。

“十三五”期间，在“少喝酒、喝好酒”的消费理念的引领下，消费升级和产业升级的双重因素共同推动了规模以上白酒企业数量大幅减少，产销量逐年下降，我国酒类消费市场容量趋于稳定，单位产品销售收入、利润水平呈现出稳步增长趋势；与此同时，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亏损面逐年上升。总体来看，我国白酒产业已经进入到“总量下降，存量竞争”阶段，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①酱酒发展情况

数据显示，2022 年，中国酱酒产能约 70 万千升，同比增长 16.7%，约占我国白酒总产量的 10.43%；实现销售收入约 2100 亿元，同比增长 10.5%，约占我国白酒总销售收入的 31.69%；实现利润约 870 亿元，同比增长 11.5%，约占我国白酒总利润的 39.51%。

根据《中国酒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十四五”白酒行业发展目标“到 2025 年，白酒行业销售收入达到 8000 亿元”。按照未来酱香型白酒市场份额达到 30%测算，预计到 2025 年，酱香型白酒行业的销售收入将达到 2556 亿元，年均增长速度保持在 6.50%。

②配制酒发展情况

2022年1月10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加快现代轻工产业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其中提出，针对年轻消费群体、国外消费群体发展多样化、时尚化、个性化、低度化白酒产品。

随着大众饮酒观念逐渐理性，而且随着90后成为饮酒新生代之后，配制酒更受年轻一代的欢迎，微醺感成为健康、适量饮酒的代名词。数据显示，近年来中国包括配制酒在内的低度酒市场销售规模整体保持高速增长态势，预计将突破5000亿元。传统品牌和新品牌都在纷纷布局配制酒市场，市场供给充裕。

（2）健康保健酒行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我国保健酒市场依旧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市场预测，保健酒预计仍将以约8%的平均年增长速度保持增长，到2025年，全行业保健酒产量将达到133万千升左右，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5.9%。

2022年保健酒行业将成为享受政策红利的市场，根据《保健酒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部署，我国保健酒业将以市场为导向，实施管理和技术创新，将现有产品与高新技术相结合，促进其升级换代，扩大保健酒行业企业的知名度。

（3）露酒产业发展趋势

从分类来看，露酒是非常具有中国特色的酒类产品，高质量的露酒不仅要求有好的基酒，还要有独特的中药配方，同时有科学的药材成分提取的工艺和露酒的配制方法。2022年6月1日，《白酒工业术语》、《饮料酒术语和分类》两项新国标的发布，使露酒有了明确的定义，使露酒行业发展迎来转折点。数据显示，当前中国露酒已经达到500亿规模，预计“十四五”期间，露酒产品的销售收入将以10%—20%递增，到2030年或将突破2000亿。

2、椰子汁及软饮料行业发展情况

椰子汁产品是公司大健康产业的另一重要平台，隶属于植物蛋白饮料，不仅极具海南特色，而且符合健康饮料市场发展潮流和趋势。

根据中研普华研究院《2022-2027年椰汁行业市场深度分析及发展规划咨询综合研究报告》显示：当前，中国植物蛋白饮料市场规模不断扩大，2021年我国植物蛋白饮料行业市场规模约为1234亿元；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测，到2026年有望达到1406亿元，整体保持正增长走势。

从消费需求来看，随着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健康饮品的需求越来越高，促使越来越多的企业对饮品产品的创造与升级，而椰子汁植物蛋白饮品由于富有营养价值、具有健康属性的天然优势，在饮品市场上的份额也逐年提升。从增长空间来看，中国植物蛋白饮料人均消费量低，对比发达市场仍有提升空间。在盈利方面，我国植物蛋白饮料行业盈利能力较高，养元、承德露露、维他奶集团、达利园食品等头部企业平均毛利率水平约为39%左右。

随着植物蛋白饮料受关注度的提升和软饮料市场规模的稳定爬坡，公司未来将持续发挥椰岛品牌优势，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利用战略合作者的渠道优势，同时强化自营渠道建设，将椰岛打造成饮品市场的强有力的竞争者。

3、跨境电商业务发展情况

海关数据显示，2022 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含 B2B）2.11 万亿元，同比增长 9.8%。其中，出口 1.5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7%，进口 0.56 万亿元，同比增长 4.9%。过去几年全球经济增长趋势的减弱，跨境进口行业受到冲击不小，增速有所放缓，但随着宽松政策的释放，消费市场复苏，“高质量发展”“扩大内需”“营商环境”等逐渐成为地方经济工作部署的高频词，展现了新年的开局势头，释放了全力拼经济、奋战开门红的强烈信号。2023 年，商务部表示将合理扩大进口，发挥中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扩大各国优质产品进口，从而稳定全球贸易供应链。目前，海外出境恢复，境外消费热潮也要到来。作为吸引消费回流的重要渠道，跨境电商行业必将迸发新的机遇。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围绕“大健康产业”为中心主干，以滋补型椰岛鹿龟酒、轻养型椰岛海王酒和原产地精酿白酒为公司的“一树三花”战略布局，主要产品包括“椰岛鹿龟酒”、“椰岛海王酒”、“贵台”等。此外，公司布局椰汁类生态饮品和软饮料（非碳酸）业务板块，并结合海南自贸港政策，开展“全球购”进口精品销售及跨境电商经营。



公司产品

保健酒、露酒系列



椰岛鹿龟酒



椰岛鹿龟酒



椰岛海王酒



椰岛海王酒

酱香白酒系列



贵台十年



贵台八年



贵台六年



贵台黑金



贵台国标



贵台标准样

其他白酒系列



海口大曲



椰岛原浆酒

椰汁饮料系列



椰岛果肉椰子汁



椰岛椰子汁



椰岛果肉椰子汁

(二) 经营模式

1、酒类业务

酒类业务的经营模式为“研采产销管”模式，按照上下游产业链，划分为“科技研发—原料采购—成品生产—市场销售—客户管理”等五个环节。

(1) 研发模式：公司设立技术中心进行生产工艺及产品研发工作，公司新产品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销售部门的反馈和市场调研，技术中心根据市场需求提出新产品研发方案及计划，负责新产品酒体开发研制与老产品改良，结合椰岛传统中药材酿泡工艺，确定产品配方及技术标准。

(2) 采购模式：公司原材料均采取市场采购模式，大部分原料采取合格供应商管理模式，在合格供应商中采取竞标报价进行采购，多种采购模式均以质量、服务及成本的管控为中心进行。酒业公司采购部根据公司销售要货计划和生产计划开展相关物资的采购业务，公司建立《供应商选择管理办法》，通过询价、比价及洽谈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按照《供应商考核管理办法》对供应商实施评价考核管理，建立优胜略汰管理机制，确保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价格和服务。

(3) 生产模式：公司成品酒生产流程包括原酒酿造、酒体设计、酒液配制、成品灌装四个环节。根据酒业公司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再将不同任务分解到各车间，由各车间组织实施；酿造车间酿造的原酒经过陈酿分级后，按照不同产品配方与中药材提取精华融合，在不锈钢储罐内封闭储存陈酿四个月以上，陈酿的酒液经过滤后进行成品酒灌装，公司根据市场订单和销售规划确定成品酒生产计划，灌装车间按照生产计划灌装生产。

(4) 销售模式：公司因地制宜，结合市场经销商实力，采取直营+省级代理商、地市级代理商、县级代理商相结合的多元化、灵活的招商布局方式，合理设计经销价格层级和政策，给与合作客户广阔的发展空间。针对传统区域和传统产品，采用直营+省级代理的经销商模式，并由公司牵头以省级代理商为依托开发市级、县级经销商；针对新开拓区域，采用地级或县级代理模式；新开发产品，以区域代理模式面向所有社会经销商招商。在经销商模式下，销售公司在销售区域内选择优质经销商合作，签订经销协议，由经销商负责约定区域内指定产品的仓储、分销、配送、推广，并向终端门店或二级批发商提供配套服务，配合公司落实相关营销政策。除传统渠道外，椰岛鹿龟酒高端产品面向特定大客户实施定制专销策略；在电商平台，在天猫、京东、拼多多、苏宁、唯品会、抖音商城等全网主流电商平台开设自己的官方旗舰店，同时采取“授权运营+经销合作+电商自营”的全方位整合营销立体运营模式，积极与酒类垂直类电商进行专销定制开发战略合作。

(5) 经销商管理模式：进一步加强对经销商的目标牵引和考核，根据年度目标，进行季度分解，根据考核结果，实施调整经销区域、降低经销资质直至取消经销权的奖惩措施。公司全面引入基于产品一瓶一码的二维码管控体系，保证每一瓶产品的防伪和溯源，实施全国统一渠道价格体系，加强了对物流和市场秩序的管控力度。

2、饮料板块

饮料业务主要采取自主研发、代工生产、与战略合作方合作的经营模式，主要销售渠道是餐

饮及其它流通渠道，包括副食、商超、便利店等销售渠道。

3、全球购商业

全球购作为公司健康消费产业链中重要的板块，致力于打造全球健康消费品生态产业链综合运营商，全球购通过构建独特的商业发展模式，线下布局门店，以跨境电商、一般贸易的形式，集合全球优质健康消费品。在运营模式上，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融合跨境、一般贸易以及卡券团购等多种业态。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价值优势显著

保健酒、健康酒是公司的核心产业，公司主导产品“椰岛鹿龟酒”传承中医养生文化精髓，定位滋补保健酒，全力打造健康养生酒品牌。“椰岛海王酒”定位健康小酒，培育、挖掘新生代消费群体，打造独具特色的养生小酒。海南椰岛品牌在全国享有盛誉，品牌价值位列保健酒行业前茅。酱酒是酒业板块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酱酒产业深入酱香白酒核心产区，以优质酱香基酒为基础，潜心打造酱香白酒品牌。

2、品质卓越、历史悠久，酿造技术精湛

公司主打产品“椰岛鹿龟酒”具有悠久的历史渊源和深厚文化内涵，椰岛鹿龟酒的配方源于古方，主要采用鹿茸、鹿骨胶、龟板胶三味贵重的动物药材，辅以黄精、党参、熟地等十二味传统名贵中药材，采用海南特酿的米酒为酒基，采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统酿泡技艺，并结合现代科技工艺，经过科学配伍，研制而成。“椰岛鹿龟酒”曾获“中国名牌产品”称号，是“海南老字号”产品，其中鹿龟酒酿泡技艺入选海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

“椰岛海王酒”是由被誉为“海八珍”的海参作为主料，并辅以枸杞子、桑葚、龙眼肉等七味名贵中药材经科学组方，以优质白酒作酒基，融合现代酿造技术和提取技术精制而成，适合佐餐养生，具有独特风格。2022年，在原有配方的基础上，创新打造椰岛海王酒 125ml（无糖型），精选人参、海参等十三味道地名贵药材，在保持药物活性和口感的基础上，采用现代高科技提取技术，实现了 0 糖的技术突破，做到了零糖健康与口感兼得。

椰岛系列白酒系纯粮酿造，酿造原料采用多粮复合（高粱+稻谷）的形式，两者取长补短，相得益彰。由此而酿出的椰岛原浆系列白酒既有高粱的醇香清雅，又有稻谷的回甜醇厚及柔顺，酒香丰满、愉悦而有层次，酒体醇厚平顺，回甜爽口，味长尾净。

贵台酱酒由茅香型酿酒大师、工艺大师带领专业团队研发酿造，严格采用传统茅香型酱酒“12987”坤沙工艺，全力保障品质。一年一个生产周期，端午制曲，重阳下沙，两次投料，九次蒸煮，八次发酵，七次取酒。复杂的酒体盘勾和强大的储酒规模，是贵台茅香型酱酒的优势所在。

3、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品质控制实施“原料源头把控，产品生产过程流程把控，最终产品检验合格后放行”，严把产品质量关。公司先后通过了 GMP、ISO9001、ISO14001 和 HACCP 体系认证，通过引进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使公司在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创新，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并将质量管理延伸到供应商的品质控制体系中，从而使公司的产品质量得到极大的保障和提升。

公司建立了代工厂质量管理 OEM 品控体系，细化过程工艺监管方法，强化预防性监控力度，公司将运行成熟的质量管理体系，导入到合作生产基地，派驻技术和质管人员全过程监管，从而使公司的产品质量得到有效保障和提升。

4、先进的生产设备

公司生产基地厂区布局符合 GMP 要求并通过了 GMP 认证。包装车间配置了五条保健酒生产线和六条配制酒生产线并兼容两条柔性白酒包装生产线；具有 6 万多吨储存能力的陈酿罐区全部采用自动化系统控制，配制车间采用自动化勾调系统和先进的药材提取设备。此外在原酒车间、原辅料库、包材库、成品库、酒库（陶缸、不锈钢罐）等功能间也配有行业领先的设备设施。

5、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检测能力

2017 年公司投资近 2000 万完成海南椰岛研发办公大楼建设，在大楼二楼和三楼设立技术中心，共计面积 2750 平方米，2019 年 3 月新的技术中心投入使用。其中二楼定位为检测，面积为 1579.55 平米，主要功能为分析检测功能，承担着产品生产全过程用到的原辅料、半成品、成品的检测，设立气相色谱室、液相色谱室、紫外光谱室、红外光谱室、元素分析室、理化分析室、微生物室等近 30 个专业实验室和办公室。三楼为研发，面积为 1156.85 平米，主要功能为新品开发、产品改进、技术攻关、产品品鉴等。设立健康酒技术室、健康酒工艺室、酒体设计室、白酒技术室、白酒工艺室、果酒技术室、饮料技术室等 20 多个专业实验室和功能室。目前拥有较强大的研发人员队伍，有中药、化工、食品、发酵、分析等专业背景的专职研究人员 32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3 人，工程师 13 人，硕士研究生 5 人；国家级果露酒评委 3 人、国家一级品酒师 6 人；。公司于 2022 年通过海口市保健酒工程技术开发研究中心验收，“椰岛大健康创新研发及产业化团队”被纳入首批海南省“双百”人才团队，同时，近年来，公司积极展开对外技术合作，与海南大学合作对南海玉足海参多效生物发酵技术研究及健康食品的开发应用，与海南省药物研究所合作对椰岛牌鹿龟酒的保健酒功效进行研究，同时还与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四川食品发酵工业研究设计院、等国内知名科研院（校）保持良好的科技协作关系，研发实力不断提升。为确保公司“做强做大健康产业”的重大战略实施，实现以技术引领产品创新和技术促进企业长远发展的“百年企业”愿景目标，2022 年公司继续创建技术创新平台——“研发中试车间”，打通实验室技术研究向中试产业化转化技术平台的通路，目前已完成基础设施改造、果酒设备的安装、调试等。

6、人才储备优势

根据公司“大健康产业”及“一树三花”战略布局，结合海南自贸港相关人才政策，不断发展公司人才策略，储备公司各个业态板块的核心骨干。通过公司人才库建设，形成行业可持续的、

差异化的、专业性、综合型的人才优势：（1）双百人才团队。“椰岛大健康创新研发及产业化团队”被纳入首批海南省“双百”人才团队，2022年持续推进双百人才团队建设，新增双百人才团队成员8人，增幅42%；（2）海南省高层次人才。2022年高层次人才增幅27.28%，多名高层次人才属于高端紧缺人才；其中南海工匠2名；（3）海南省人才专家库。2022年公司多名人才专家入库人社厅、科技厅、工信厅、农业厅等，为海南省相关领域项目、政策制定等献计献策，参与评审；（4）专业技术人才。2022年专业技术人才人数增加33.3%；2022年新增职称职技人数13人，增幅13.97%；（5）管培生计划。2022年持续开展管培生计划，比2021年新增46.15%；通过校企合作模式为公司解决人才短板及人才结构问题，在本省及珠三角区域建立校企合作，为保障公司输入更多高质量的管培生、实习生，增加人才储备；建立就业见习基地，持续培养公司年轻人才，结合“传帮带”的师徒制培养模式；（6）人才引进。通过多渠道的人才引进，丰富完善公司人才结构，特别是在专业领域、紧缺岗位等方面人才的引进，结合自贸港人才政策，持续优化人才吸引与培养；通过公司组织的人才发展策略，公司人才结构逐步向专业化、年轻化、综合型的方向发展，逐步打造更加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的核心骨干人才梯队，持续为公司的中长期战略发展目标奠定人才基础。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6亿元，同比减少4.17亿元，降幅50.03%，其中：酒类收入30,903.84万元，同比减少8.24%；饮料收入5,479.19万元，同比减少17.4%，酒类和饮料销售均有所下降；贸易收入816.23万元，同比减少97.98%，主要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将贸易业务中不符合“总额法”确认条件的收入调整为按“净额法”确认所致；其他类收入4,442.99万元，同比增加65.64%，主要为本期跨境零售业务及租赁资产相关收入增加所致。

2022年全国市场经济形势放缓消费市场不振，酒类及饮料业务市场动销较为缓慢，酒饮收入未能达到预期，同时因酒类业务战略调整使产品品系变动导致酒类整体毛利率降低，因此营业毛利无法覆盖经营费用，公司出现较大的经营亏损。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16,422,612.20	833,421,330.33	-50.03
营业成本	297,830,262.63	668,725,777.97	-55.46
销售费用	132,800,762.67	146,240,456.37	-9.19
管理费用	81,089,755.62	78,115,612.42	3.81
研发费用	5,729,478.35	5,872,982.45	-2.44
财务费用	22,357,084.79	15,856,035.07	4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89,017.22	-206,136,984.8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93,562.62	-8,387,072.1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82,078.65	109,642,064.19	-145.40
其他收益	5,443,406.93	2,296,707.37	137.01

投资收益	20,505,131.89	16,577,133.18	23.70
信用减值损失	-13,691,165.65	15,114,337.84	-190.58
资产减值损失	-13,650,892.34	0.00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2,141,771.34	-1,439.84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847,697.97	4,713,874.17	-82.02
营业外支出	4,010,796.37	7,712,175.58	-47.99
所得税费用	-25,732,533.07	-5,512,379.70	不适用
净利润	-119,693,003.39	-65,432,914.17	不适用
少数股东损益	-1,300,340.38	-5,291,979.5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酒类和饮料业务收入同比均有下滑，且贸易业务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按净额法确认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贸易业务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按净额法确认收入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广告宣传投入和会议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租赁资产折旧增加和软件系统资产一次性摊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平均贷款额增加致贷款利息增加及租赁产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研发差旅和检测费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支付货款和经营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处置子公司及处置使用权资产收到现金流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归还到期银行贷款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转让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股权确认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应收款项增加计提信用减值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换地权益书被收购实现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年同期子公司注销形成的清算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年同期计提诉讼预计赔偿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对母公司可弥补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酒饮收入未能达到预期，同时酒类整体毛利降低无法覆盖当期经营费用导致经营亏损。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年同期控股子公司产生经营亏损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4.16 亿元，同比减少 4.17 亿元，降幅 50.03%，其中：酒类收入 30,903.84 万元，同比减少 8.24%；饮料收入 5,479.19 万元，同比减少 17.4%，酒类和饮料销售均有所下降；贸易收入 816.23 万元，同比减少 97.98%，主要为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将贸易业务中不符合“总额法”确认条件的收入调整为按“净额法”确认所致；其他类收入 4,442.99 万元，同比增加 65.64%，主要为本期跨境零售业务及租赁资产相关收入增加所致。

2022 年度营业成本 2.98 亿元，同比减少 3.71 亿元，降幅 55.46%，主要为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将贸易业务中不符合“总额法”确认条件的收入调整为按“净额法”确认所致导致贸易成本减

少 3.96 亿元；但是由于酒类品系变化导致酒类毛利率降低，虽然酒类收入有所降幅但是酒类成本同比增加 0.22 亿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酒类	309,038,410.77	203,779,651.34	34.06	-8.24	12.32	减少 12.07 个百分点
饮料类	54,791,938.48	51,370,796.08	6.24	-17.40	-18.18	增加 0.88 个百分点
贸易	8,162,327.99	6,793,587.45	16.77	-97.98	-98.31	增加 16.64 个百分点
其他	44,429,934.96	35,886,227.76	19.23	65.64	66.26	减少 0.3 个百分点
合计	416,422,612.20	297,830,262.63	28.48	-50.03	-55.46	增加 8.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32,034,277.68	22,366,697.19	30.18	-84.04	-88.35	增加 25.85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100,278,390.59	67,895,154.72	32.29	-66.48	-74.40	增加 20.95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29,539,863.31	21,022,408.22	28.83	-28.67	-6.95	减少 16.61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98,621,837.74	157,691,725.28	20.61	-29.17	-13.58	减少 14.32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42,101,931.62	24,425,177.60	41.99	274.07	294.76	减少 3.04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13,846,311.26	4,429,099.62	68.01	2,470.20	1,356.20	增加 24.47 个百分点
合计	416,422,612.20	297,830,262.63	28.48	-50.03	-55.46	增加 8.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酒类和饮料业务收入同比均有下滑，贸易业务基于谨慎性原则部分收入按净额法确认，其他类收入主要为跨境零售业务及租赁相关收入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酒类毛利率下降主要是本年度酒类品系销售占比发生变化所致。

西南地区和其他地区收入增加主要是酒类收入的增加所致；华东地区和华中地区收入减少主要是贸易收入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大幅减少所致；华北地区和华南地区收入减少主要是酒类收入的减少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酒类	酒类成本	203,779,651.34	68.42	181,422,293.79	27.13	12.32	由于收入构成中的品系发生变化整体毛利率大幅下降，故虽然酒类收入有所下滑但是成本同比反而增加
饮料类	饮料成本	51,370,796.08	17.25	62,782,666.38	9.39	-18.18	饮料收入下滑成本同比下滑
贸易	贸易成本	6,793,587.45	2.28	402,936,658.15	60.25	-98.31	主要为本年度贸易业务按净额法确认收入
其他	其他成本	35,886,227.76	12.05	21,584,159.65	3.23	66.26	其他类收入大幅增加故成本亦增加
合计		297,830,262.63	100.00	668,725,777.97	100.00	-55.46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7,589.5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2.2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5,490.4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3.18%

说明：前五名客户中的关联方为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2,014.6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2.6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销售费用 13,280.08 万元，同比减少 1,343.97 万元，降幅 9.19%，主要是本期公司在广告宣传费和会议费等方面投入减少所致；管理费用 8,108.98 万元，同比增加 297.41 万元，增幅 3.81%，主要是租赁资产折旧费 and 无形资产即系统软件摊销增加所致；研发费用 572.95 万元，同比减少 14.35 万元，降幅 2.44%，主要是研发差旅和检测费减少所致；财务费用 2,235.71 万元，同比增加 650.10 万元，增幅 41%，主要为本期平均贷款额增加致贷款利息增加及租赁产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72.9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572.9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3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7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5
本科	20
专科	5
高中及以下	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5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0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4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额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89,017.22	-206,136,984.82	166,247,967.6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93,562.62	-8,387,072.15	30,980,634.7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82,078.65	109,642,064.19	-159,424,142.84	-14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流出减少主要是本期支付货款和经营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流入增加主要是本期处置子公司及处置使用权资产收到现金流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流出增加主要是本期归还到期银行贷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3,136,048.60	1.96	91,299,213.30	7.15	-74.66	主要为本期归还到期贷款及支付货款和经营费用所致
预付账款	100,134,947.87	8.46	147,860,518.35	11.58	-32.28	主要本期酒类采购预付货款和预付广告费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066,568.81	0.60			100.00	主要本期增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收款	14,755,618.83	1.25			100.00	主要为本期将租入的红杉谷资产对外转租确认长期应收款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9,166.47	0.09			100.00	主要为本期处置子公司对应剩余股权，将其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列示
投资性房地产	19,281,911.92	1.63			100.00	主要为本期将老城塑框厂资产对外出租所致
在建工程	4,013,338.32	0.34	17,851,869.44	1.40	-77.52	主要为本期在建工程项目验收转固减少所致
使用权资产	11,851,785.20	1.00	5,999,725.44	0.47	97.54	主要为本期增加贵州基酒庄资产租赁所致
无形资产	20,659,830.76	1.75	72,832,863.37	5.70	-71.63	主要为本期转让洋浦淀粉公司股权减少洋浦土地使用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922,509.41	0.58	536,243.92	0.04	1,190.93	主要为本期增加待下一年摊销的广告宣传费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690,105.08	6.65	52,322,597.60	4.10	50.39	主要为对母公司可弥补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25,211,062.49	10.58	170,022,325.73	13.31	-26.36	主要为本期银行短期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应付账款	137,290,495.77	11.60	96,123,308.36	7.53	42.83	主要为本期应付酒类货款及广告宣传促销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6,392,428.17	2.23	15,127,344.93	1.18	74.47	主要为本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424,109.69	11.02	24,916,525.70	1.95	423.44	主要是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所致。
长期借款	11,399,800.00	0.96	117,874,800.00	9.23	-90.33	主要是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所致。
租赁负债	25,465,754.94	2.15	1,997,925.91	0.16	1,174.61	主要为本期新增租赁成都红杉谷资产和贵州糊涂基酒庄所致。
预计负债	9,334,788.77	0.79	5,055,178.00	0.40	84.66	主要为本期对亏损合同计提预计负债所致
资本公积	90,880,238.17	7.68	127,486,054.67	9.98	-28.71	主要为注销控股子公司及收购少数股东权益减少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293,168,144.15	-24.77	-209,871,086.63	-16.43	39.69	主要为本期经营亏损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46,051.95	按揭保证金等
存货	70,836,214.63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03,790,801.7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9,323,863.55	抵押借款
合计	186,196,931.85	

注1：2022年，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金贸支行签订一系列借款合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借款金额1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均为12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研发中心附属工程、罐区及过滤车间（二期）、工业用地、技改项目研发中心、二号联合包装车间、1号罐区及过滤车间、1号发酵车间、1号锅炉房及海口市国用（2009）第012713号土地作为抵押。

注2：2021年12月，海南椰岛全球购商业有限公司与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974,800.00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口市金龙路1号椰岛大厦第三层、第四层的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37385号、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37389号房产作为抵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4,774,800.00元。

注3: 2021年,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3#楼101房、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3#楼102房、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3#楼103房、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4#楼201房四处房产作为抵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9,475,000.00元。

注4: 2020年12月,公司与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24,000,000.00元,借款期限36个月,以公司位于老城开发区工业大道北侧的原料车间、发酵车间、灌装车间、动力车间、原料库房、小曲酒发酵车间/老城国用(2008)第1122号土地以及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1#、4#、5#楼共6,520.62平方米的房产及对应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20,000,000.00元。

注5: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英山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5,000,000.00元,借款期限12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口市龙华路 43 号椰岛广场地下室共计244 个车位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5,000,000.00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产能状况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药谷酒厂	60000 吨	45000 吨
老城酒厂	2000 吨	1500 吨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生产车间现有的固定资产配置情况、设备性能、工作时间测算成品酒产量。

3 产品期末库存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成品酒	半成品酒 (含基础酒)
2,844	14,390

存货减值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酒类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1921.22 万元。

4 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 (千升)	同比 (%)	销量 (千升)	同比 (%)	产销率 (%)	销售 收入	同比 (%)	主要代表品牌
鹿龟酒系列	1,078.16	51.93	1,062.97	-56.30	98.59	3,238.40	-53.26	鹿龟酒
海王酒系列	4,189.51	-24.09	4,939.52	-14.48	117.90	8,870.66	-12.40	海王酒
白酒系列	7.97	-78.61	765.29	62.19	9,602.13	17,281.04	19.33	贵台年份酒、贵台酱酒系列、贵台珍品精品系列、椰岛封坛酒、椰岛海酱、海口大曲、原浆酒等
其他酒类	895.12	-62.41	1,148.14	-47.44	128.27	1,513.75	-29.40	三椰春、苦荞酒等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产品系列划分。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大健康产业”为中心主干，以滋补型椰岛鹿龟酒、轻养型椰岛海王酒和原产地精酿白酒为公司的“一树三花”战略布局，主要产品包括“椰岛鹿龟酒”、“椰岛海王酒”、“贵台”等。公司持续深入贯彻“保存量，抓增量”发展策略，通过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在稳步巩固保健酒、轻养酒市场的基础上，逐步降低市场库存，为后续市场预期打好基础。与此同时，以核心产区出品的优质酱香白酒积极拓展增量业务，丰富了公司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

5 原料采购情况

(1). 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材料均采取市场采购模式，大部分原料采取合格供应商管理模式，在合格供应商中采取竞标报价进行采购，多种采购模式均以质量、服务及成本的管控为中心进行。酒业公司采购部根据公司生产与销售计划开展相关物资的采购业务，公司建立《供应商选择管理办法》，通过询价、比价及洽谈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按照《供应商考核奖励管理办法》、《供应商评估管理办法》对供应商实施考核管理，建立奖励与淘汰机制，保证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价格和服务。

(2). 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酿酒原材料	1,623.11	3,525.62	25.87
包装材料	4,474.17	4,993.07	71.30
能源	177.74	168.34	2.83
合计	6,275.02	8,687.03	100.00

6 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取自营、代理商相结合的多元化、灵活的招商布局方式。针对传统区域和传统产品，采用直营+省级代理的经销商模式；针对新开拓区域，采用地级代理模式；直接覆盖县级代理渠道；新开发产品，以区域代理模式面向所有社会经销商招商。白酒业务在贵州设销售中心，解决从产品研发到成品生产、从品牌策划到推广宣传等白酒行业的内在需求。同时也将建立一支庞大的营销队伍做好每一个市场。除传统渠道外，椰岛鹿龟酒高端产品面向特定大客户实施定制专销策略；在电商平台，在天猫、京东、拼多多、苏宁、唯品会、抖音商城等全网主流电商平台开设自己的官方旗舰店，同时采取“授权运营+经销合作+电商自营”的全方位整合营销立体运营模式，积极与酒类垂直类电商进行专销定制开发战略合作。

(2). 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直销(含团购)	1,890.17	11,021.36	183.40	770.42
批发代理	29,013.68	22,657.83	7,732.52	10,093.91
合计	30,903.85	33,679.19	7,915.92	10,864.33

(3). 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本期占比 (%)
华东地区	3,194.48	1,077.45	10.34	404.99	888.12	5.12
华中地区	9,335.41	7,325.82	30.21	3,329.73	2,578.83	42.06
华北地区	2,837.79	3,655.36	9.18	270.29	385.66	3.41
华南地区	10,498.02	20,662.35	33.97	3,637.81	6,795.03	45.96
西南地区	3,755.56	925.33	12.15	162.73	209.22	2.06
其他地区	1,282.59	32.88	4.15	110.37	7.47	1.39
合计	30,903.85	33,679.19	100.00	7,915.92	10,864.33	100.00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华东地区	109	4	7
华中地区	117	8	9
华北地区	122	19	8
华南地区	97	15	2
西南地区	21	8	2
其他地区	35	3	12
合计	501	57	4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进一步加强对经销商的目标牵引和考核，根据年度目标，进行季度分解，根据考核结果，实施调整经销区域、降低经销资质直至取消经销权的奖惩措施。公司全面引入基于产品一瓶一码的二维码管控体系，保证每一瓶产品的防伪和溯源，实施全国统一渠道价格体系，加强了对物流和市场秩序的管控力度。

(5). 线上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线上销售平台	线上销售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同比(%)	毛利率(%)
天猫旗舰店	鹿龟酒系列、海王酒系列、白酒系列、其他酒系列	235.26	831.77	-71.72	78.13
京东旗舰店	鹿龟酒系列、海王酒系列、白酒系列、其他酒系列	266.93	77.16	245.94	77.30
酒仙网	鹿龟酒系列、海王酒系列、白酒系列、其他酒系列	5.10	10.18	-49.91	72.77
其他	鹿龟酒系列、海王酒系列、白酒系列、其他酒系列	141.02	50.75	177.87	69.83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先后在天猫、京东、拼多多、苏宁、唯品会、抖音商城等全网主流电商平台开设自己的官方旗舰店，电商采取“授权运营+经销合作+电商自营”的全方位整合营销立体运营模式，同时积极与酒类垂直类电商，如酒仙网等进行专销定制开发战略合作。近年来，伴随移动互联网升级，各事业部分别成立电商部。全面布局电视购物、直播电商、社区社交社群电商、社团团购、餐饮O2O等，开启线上线下融合协调发展的新零售运营模式。在产品品类开发方面，对电商专销产品、直供品类、药线直供品类等新品类的拓展，满足线上新消费者的需求。

创新发展模式和提高应用水平。以促进电商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和技术平台创新相结合，开放思路，坚持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多层次、多类型的电子商务模式，实现电商数据在生产供销全流程的打通、共享使用，为椰岛发展提供数据化的市场分析、柔性化的生产建议，并在建立生产自动化、管理信息化、流程数据化和电子商务化进行积极探索。

7 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1). 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型	营业收入	同比(%)	营业成本	同比(%)	毛利率(%)	同比(%)
按产品档次						
鹿龟酒系列	3,238.40	-53.26	1,376.09	-68.52	57.51	20.61
海王酒系列	8,870.66	-12.40	5,883.33	-14.36	33.68	1.53
白酒系列	17,281.04	19.33	12,027.93	126.93	30.40	-33.00
其他酒系列	1,513.75	-29.40	1,090.62	-31.85	27.95	2.59
小计	30,903.85	-	20,377.97	-	-	-
按销售渠道						
直销(含团购)	1,890.17	-82.85	1,492.24	-60.29	21.05	-44.85
批发代理	29,013.68	28.05	18,885.73	31.30	34.91	-1.61
小计	30,903.85	-	20,377.97	-	-	-
按地区分部						
华东地区	3,194.48	196.49	2,231.20	298.63	30.15	-17.90
华中地区	9,335.41	27.43	6,082.79	49.47	34.84	-9.61
华北地区	2,837.79	-22.37	2,095.70	26.20	26.15	-28.42

华南地区	10,498.02	-49.19	7,117.18	-36.32	32.20	-13.71
西南地区	3,755.56	305.86	2,429.85	271.26	35.30	6.03
其他地区	1,282.59	3,800.82	421.25	1,950.88	67.16	29.63
小计	30,903.85	-	20,377.97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同比(%)
原料成本	17,708.40	14,901.05	86.90	18.84
人工成本	1,024.06	1,479.88	5.03	-30.80
制造费用	978.12	1,154.70	4.80	-15.29
其他				
燃料动力	61.61	77.12	0.30	-20.11
运费	605.78	529.48	2.97	14.41
合计	20,377.97	18,142.23	100.00	12.3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原料成本中包含外购酒类产成品。

8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22,205.56 万元，比期初 22,166.84 万元增加 38.72 万元，主要为新增对广东贵台盛世明珠酒业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海南省中佰润商贸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 1,747.12 万元,确认股权转让收益约 1,793.31 万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净利润（万元）
1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酒类生产与销售	28,000.00	63,803.82	15,844.76	12,582.12	-3,383.38	-3,384.20
2	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5,000.00	10,153.99	1,774.38	12,043.59	-3,312.14	-3,308.12
3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500.00	6,552.66	-1,590.18	1,459.73	-49.04	-48.90
4	深圳椰岛销售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1,000.00	19,567.13	-17,766.51	12,025.48	-2,989.08	-3,500.22
5	海南椰岛酒销售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0.00	264.02	-171.27	387.51	-171.48	-171.27
6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21,855.00	31,447.33	21,788.64	17,203.39	960.34	1,158.64
7	上海椰昌贸易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500.00	438.07	48.90	0.00	-0.10	-772.94
8	上海椰阔商贸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500.00	18.14	-3,946.21	0.18	-20.04	-20.04
9	南京海椰商贸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100.00	53.09	-1,722.01	0.00	-2.42	-2.42
10	上海椰吉贸易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1,600.00	0.56	0.56	0.00	-0.07	31.79
11	上海椰祥贸易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120.00	847.58	847.58	0.00	-0.10	-0.10
12	上海椰健贸易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300.00	110.37	-2,899.21	-401.88	-327.98	-368.50
13	上海椰康贸易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0.00	1,004.30	1,004.30	0.00	-0.10	-0.10
14	上海椰久贸易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0.00	468.85	428.54	0.00	-5.72	-40.41
15	上海椰鹏商贸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600.00	364.43	65.25	0.00	-0.12	-0.12
16	上海云方起工贸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300.00	692.66	-757.27	0.00	-0.10	-0.10
17	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饮料生产与销售	6,000.00	2,610.88	1,265.18	5,523.43	-135.42	-134.85
18	椰岛（福建）食品有限公司	饮料销售	600.00	450.10	329.64	4.13	-222.83	-277.82
19	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5,000.00	4,330.90	2,951.78	138.37	173.41	173.41
20	深圳市前海椰岛供应链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0	1,359.80	867.25	-0.53	-16.61	-16.61
21	深圳市前海椰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0	1,199.74	1,113.18	2.40	53.08	53.98
22	海南鹏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872.00	611.35	595.60	0.00	-138.43	-106.48

2022 年年度报告

23	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6,300.00	6,133.55	6,128.91	10.00	-13.99	-13.99
24	海南椰岛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100.00	0.62	-54.69	0.00	-49.09	-49.09
25	海南椰岛跨境电商有限公司	贸易	290.00	615.72	255.11	3,391.74	-2.78	-2.36
26	海南椰岛全球购供应链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	74.29	53.96	1.07	-25.58	-25.58
27	海南椰岛全球购商业有限公司	贸易	3,000.00	2,969.82	1,562.89	772.22	-796.25	-796.15
28	海南椰岛生活家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100.00	668.51	-168.07	1,170.62	-186.08	-186.08
29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酒类销售	5,000.00	3,873.75	3,857.76	0.00	-0.13	-0.13
30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运营	9,000.00	75,453.31	49,184.21	11,208.68	582.28	448.06
31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饮料生产与销售	9,000.00	11,288.11	8,134.47	7,755.78	264.79	264.85
32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文旅	1,000.00	744.56	76.39	0.00	-120.42	-120.4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健康保健酒行业格局与趋势

(1) 保健酒行业市场调研

《中国养生酒发展白皮书》数据显示，国际上，保健酒、养生酒及营养酒的消费量约占酒类(含白酒、葡萄酒、果酒等)消费总量的 12%。目前，我国保健酒在行业销售总规模中占比不足 5%。行业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我国保健酒市场规模达 467 亿元，预计 2024 年有望达到 580 亿元。尽管整个保健养生酒行业开始展现出蓬勃发展的势头，不过真正实现破局的企业却比较少，大多数中小企业营收维持在千万左右。

随着饮用人群的年轻化，保健酒产品包装设计、宣传策略都在慢慢呈现出时尚化的趋势，倡导以时尚演绎传统和经典。有数据预测，未来我国保健酒产量仍将继续增长，到 2025 年，全行业保健酒产量将达到 133 万千升左右，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5.9%。

(2) 保健酒行业市场格局

中国保健酒行业形成了三大阵营和三个梯队。三大阵营分别是传统品牌阵营，以中国劲酒、椰岛鹿龟酒等为代表；名酒品牌阵营，如五粮液黄金酒、茅台白金酒、汾酒竹叶青酒等；药企品牌阵营，代表为江中制药朴卡枸杞酒、修正药业修正健酒等。

(3) 保健酒行业发展前景

从“银发经济”、“养生经济”，到国家政策层面支持大健康产业的建设和发展，方方面面都能证明保健酒正迎来大好时机，理应焕发出新的活力，在酒业大展拳脚。

当前，保健酒行业不断的完善与成熟，随之而来的便是往更高层次的进步。对保健酒市场来说，保健酒行业经历了近些年的探索，中高端化趋势进一步加强，中高端保健酒顺势成为保健酒企业新开拓的方向，未来保健酒发展前景乐观。

2、白酒行业格局与趋势

白酒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数据显示，2017 年-2020 年，我国白酒产量年均复合增速为 2.76%；2020 年受宏观经济调整影响，我国白酒产量大幅下降至 648.8 万千升。从市场规模来看，2022 年中国白酒行业市场规模预计突破 3600 亿元，预计 2023 年将突破 3800 亿元。预计到 2025 年中国白酒行业市场规模将突破 4300 亿元。

品质消费，健康为先，白酒行业将持续转型升级。中国白酒消费升级将进一步深化，品质化、健康化消费成为新的趋势。未来白酒行业将继续推进以高品质为核心的供给侧改革，从渠道、产品等方面持续优化创新，不断满足消费者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企业转型创新升级加速。中国白酒企业纷纷进军中高端市场或加快布局中高端产品；从产品品类角度来看，浓香型白酒已成为大单品大品类，酱香型白酒成为大单品；从企业销售渠道角度来看，名酒企业快速抢占市场份额。

3、饮料业务行业格局与趋势

(1) 植物蛋白饮料行业规模持续扩大：公司饮料业务主销椰汁产品在分类上属于植物蛋白饮料序列，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人们健康意识的增强，植物蛋白饮料天然具有的营养、健康特性越来越受到大众消费者的喜爱。2020 年中国植物蛋白饮料行业市场规模受宏观经济影响为 1117.04 亿元，同比下降 6%左右。从行业头部企业营业收入来看，整体行业也因此受到较大影响，但行业盈利水平仍旧强劲，2020 年行业按销售额加权平均毛利率水平超过 50%，较 2019 年提升 0.7 个百分点。

(2) 植物蛋白饮料行业发展方向：饮料多年来都是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品牌集中度不断提升，随着植物蛋白饮料受众度的提高，也吸引了众多的品牌商加入竞争，推出了众多新品。在市场规模持续攀升的植物蛋白饮料产业红利中，在椰子汁市场中具有地源优势、品牌优势、产品研发优势的企业无疑也在竞争中占据了上风。

(3) 软饮料市场规模稳步爬升：软饮料行业发展多年，整体规模较难再有爆发式的增长，但多年来人口数量的稳步增长和培养的消费习惯，软饮料行业规模仍存在持续的上升空间。行业竞争集中度高，但格局不稳，入局者众多。在消费场景细分、消费人群细分，多元化需求的今天，公司依托区位优势，以椰子类软饮料切入该市场的细分领域有着天然的竞争优势。

4、进口商品及跨境电商销售行业格局与趋势

伴随着国内消费市场的复苏，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条件的成熟以及政策的逐步落地，预计会对进口商品销售及跨境电商带来持续性的政策影响。海南椰岛全球购未来将立足海南自贸港，依托海南椰岛上市公司平台，围绕自贸港封关运作以及政策契机，融合跨境电商、一般贸易以及国内贸易业务，精准布局线上及线下渠道，为岛内外客户提供“高、新、优、特”的全球健康消费品，打造“椰岛全球购”优质商业品牌。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椰岛集团仍将继续秉承“将企业做强，将品牌做优，将平台做大，将实业做好，将资本激活”的经营理念，坚持“锐意变革，激励创新”的战略基点，坚定不移聚焦“大健康产业”为中心主干，以滋补型椰岛鹿龟酒、轻养型椰岛海王酒和原产地精酿白酒为公司的“一树三花”战略布局。对内抓品质提升，塑造企业核心文化，对外抓渠道建设、品牌建设，借助消费升级风口契机，助推公司品牌升级、效益升级。同时，紧密围绕海南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契机，拓宽椰岛全球购、生活家、贸易、国际投资等板块辅助酒业的新途径，当好健康产业的辅助器，构建健康产业的大格局，打造全球化的大健康、大消费品运营集团。并积极探索建立合理的激励机

制，激活上市公司平台，打造与合作伙伴、经销商共建、共融、共享的开放平台，让在公司变革和创新中并肩的战略合作伙伴，充分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酒业板块

2023 年，酒业板块围绕将工作做实做细做精为方向，将业务做强做优做大为目标，主要从以下五个方面重点展开全年工作：

(1) 强化品牌建设

酒业将进一步加强对产品品牌自身的科学管理，更加准确地为品牌进行市场定位，通过多元化的品牌宣传等强化品牌建设，同时加强招商布局作为发展重点，充分发掘优质的市场资源，打造核心利益共同体，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和品牌影响力，实现品牌长远发展。

(2) 优化产品结构

目前，酒业产品结构升级方向及规划均已经确定，后续将进一步完善产品价位、产品政策等具体细节。2023 年，酒业各产品矩阵都将确立核心主打产品，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往聚焦大单品培育新爆品方向优化产品结构，同时注重产品渠道建设，在传统渠道的基础上，大胆创新，不断探索多种有效的市场布局方式。

(3) 树立样板市场

推进核心样板市场建设，做到产品必须有核心，市场必须有样板，让样板市场充分发挥作用，打造成成熟的市场运作模式。已在核心市场打造成功的市场运营团队，通过传帮带，促进各地市场体系化建设，做好样板市场建设工作，打造钢铁销售团队。与此同时，继续完善市场运营模式与管理机制，在打造核心样板市场的过程当中，充分发挥平台的力量，整合市场资源，链接当地有实力的客户，协同作战，共赢发展。

(4) 完善管理模式

在管理上充分授权、强调监督，进一步巩固管理机制，注重体系建设与流程设计的精简，增强一线人员的决策权，做到灵活决策，提高管理效率。同时，注重成本控制管理，强化全员、全要素、全过程的成本管控，促进精细化管理，同时加强资金预算管理，强化对资金、损益分析，强调经营成果为导向，全面提升可持续经营能力。

(5) 人才团队建设

2023 年，酒业将以市场开拓为目的，因地制宜，与区域内优质经销商客户共建团队、聚力成长，让市场人才体系建设更加迅速、系统、规范。同时，通过机制改革与激励措施，增强对人才的吸引力，促进核心经营团队及主要渠道客户与公司的形成利益同盟，并从市场化运营角度充分给予经营团队自主决策的空间和自负盈亏的担当，进一步加强公司与经营团队达成深入结合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2、饮料板块

(1) 稳定合作伙伴，创新经营模式

2023 年，饮料公司将进一步稳固与战略合作伙伴雨帆集团的合作关系，并计划探索创新经营模式，采取运营团队和合作伙伴在股权等方面深入捆绑的方式，充分发挥各方优势，实现公司、合作伙伴、客户等多方共赢的局面。

(2) 进一步明确主销产品，适当开发新兴产品

2023 年，饮料公司将进一步明确主销产品，将主要力量集中在主销产品上，争取打造 1-2 款大单品，同时，计划结合海南当地资源，开发 2-3 款具有海南特色的新兴产品。

(3) 降本增效，提升毛利率水平

2023 年，饮料公司计划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进行资源整合，打通上下游供应链，从原材料、物流、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节点着手，降本增效，提升产品毛利率水平。

(4) 加强团购业务及大客户定制开发渠道建设

2023 年，饮料公司计划加强团购业务及大客户定制开发渠道建设，制定切实可行的团购及大客户营销策略，开发适合团购及定制渠道销售的产品，通过各方资源整合，实现对传统销售渠道的有效补充，创造利润增长点。

3、全球购商业

(1) 按照两个业务线条构建主营业务体系，线上业务重点拓展跨电商业态，包含电商平台销售和保税仓内区转批发业务；线下业务重新整合门店、团购及其他线下渠道合作业务，门店业务由自营向品牌合作、渠道合作转型；团购业务大力拓展自有酒水团购和社区团购业务，通过线上与线下业务有机结合，打破消费场景界限，满足客户多样化消费需求。

(2) 在稳固 2022 年调整转型的基础上，仍需继续深化管理转型变革，顺应时势发展主动求变，坚持开源节流、降本增效的工作方向，力争在充分竞争的市场环境中可持续发展。

(3) 顺应市场和政策动态变化，将利用好自贸港和全球购品牌优势，扶持推动直播、社区团购等新增业态发展，继续坚持拓展对外合作项目，力争实现在业务模式与业务规模上的突破。

(4) 深耕全球购业态及供应链，线上及线下渠道相结合，公域及私域运营相联动，线上重点拓展跨境电商业务，线下重点开展品牌合作、渠道合作以及团购业务，辐射对应的消费人群，向广大客户提供全球购的健康消费品及优质服务体验，构建椰岛全球购商业生态链。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业政策风险

随着国家对酒类及食品饮料质量标准体系的不断提升，酒类行业、植物蛋白饮料行业都存在一定的产业政策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变化，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主动适应行业发展新趋势，根据政策变化及时对生产及营销策略进行调整和完善，提高公司管理水平，提高 GMP 实施水平，

以应对行业政策的调整，实现良性健康、稳健可持续发展；国际贸易可能遇到的最大风险就是国际间的贸易壁垒，政治风险会引起行业的供需变化及汇率的波动，使原材料采购成本增加，压缩企业利润空间，为了规避大宗商品贸易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开展生产原料的套期保值业务。

2、市场环境风险

国内众多知名企业的入局和加码保健酒行业，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根据自身产业发展规划，整合有效资源，强化品牌文化建设，提升执行力与渠道建设力，深度提高运营效率，深化销售体系改革，通过重点市场、样板市场以点带面，逐步辐射全国市场。

3、卫生与质量控制风险

食品质量管控是企业组织机构、人员、管理制度与职责、过程管理、设备设施等诸多要素共同整合的复杂过程，任何一个要素发生问题都会影响所经营食品的质量，引发食品质量风险。酿酒制造的生产工艺复杂，不同批次的产品客观上存在生产原料、生产时间的差异，需要精细的过程控制以保持成品酒质量的稳定，保证其拥有公司产品的独特风格。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多年来不断完善生产技术，优化传统生产工艺流程，实行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 GMP 要求，进一步完善质量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对食品生产各环节的风险控制，采取有效控制措施降低质量管理中的漏洞或者盲点，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

4、成品酒储存风险

按照公司传统工艺要求，公司新配制的保健酒必须经过四个月以上的贮存和老熟，才能正式包装生产。虽然公司拥有足够的储存设施，但由于储存规模较大，成品酒的储存安全管理尤为重要。基于上述特点，公司实施严格的库存管理规章，定期进行安全检查，采用多种安全存储技术，避免意外事故的发生。

5、环境保护风险

酒类产品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数量的“三废”，尽管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制度，以处理并防止污染环境的意外事故发生，并通过了环境保护部门的评审和验收，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然而，随着国家对环保问题的日益重视，环保标准可能更加严格，公司未来仍将面临一定的环境保护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持续将加大环保投入，强化生产的过程控制，推行清洁生产，实现生产环境的持续改进，并制定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强化环保意识。

6、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酒类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承受了原材料、能源、劳动力成本大幅上涨的压力，其中原材料成本是生产成本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已建立了较为稳定的供货渠道和科学的采购管理制度。但是，随着下游需求增长以及行业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将有可能持续波动，若公司不能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将导致公司毛利率发生变化，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7、消费升级不及预期带来的风险

尽管政府大力促进经济发展，加快消费升级态势，但消费者可能不愿意接受产品消费升级，

这可能导致酒行业各类产品升级效果不及预期，进一步导致行业竞争加剧，从而影响整体动销，带来相应市场风险。因此，公司将在未来的产业布局中进一步提高品质，为消费者提供更加多元化的产品价值。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形成了比较合理、科学的经营决策机制，公司运作规范。

1、**股东与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法律顾问见证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召开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保证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公司决策事项的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历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董事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1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内容及决议的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3、**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管理层日常运作及董事、高管人员行为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合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4、**投资者关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等相关制度，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网络业绩说明会、电子邮件、电话、上证e互动等方式，积极关注股东及投资者的合理建议和意见，公平对待每位股东及投资者。公司指定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相关的活动。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实施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定期报告和其他重大事项披露前的未公开信息，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对涉及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情况进行登记备案，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经自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3 月 26 日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17 日	《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外部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外部监事薪酬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晓晴	董事长	男	49	2021年9月23日							是
陈涛	总经理	男	44	2022年12月28日						48.00	否
段守奇	董事	男	55	2021年9月23日						40.00	否
林伟	董事	男	44	2021年9月23日						6.00	是
冯果	董事	男	28	2021年9月23日						6.00	否
李力	独立董事	男	50	2021年9月23日						6.00	否
吕立彪	独立董事	男	55	2021年9月23日						6.00	否
黄乐平	独立董事	男	47	2021年9月23日						6.00	否
刘明志	独立董事	男	53	2023年1月30日							
倪赣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21年9月23日						40.00	否
陈燕	监事	女	45	2021年9月23日						5.00	是
李有修	职工监事	男	40	2021年9月23日						29.32	否
杨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5	2021年9月23日						40.00	否
符惠玲	财务总监	女	53	2021年9月23日						40.00	否
冯彪	原总经理	男	51	2021年9月23日	2022年8月19日					33.33	否
肖义南	原独立董事	男	64	2021年9月23日	2022年12月30日					6.00	否
雷雨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2021年9月23日	2023年4月20日					38.00	否
肖寻	副总经理		35	2021年9月23日	2023年4月20日					38.00	否
合计	/	/	/	/	/				/	387.6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晓晴	1973 年出生，工商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四川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2010 年 11 月至今，任四川省张澜职业技术学校校长；2013 年 1 月至今，任南充市张澜职业教育集团理事长；2014 年 5 月至今，任南充技师学院院长；2017 年 7 月至今，任四川省表方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南充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会长；2019 年 1 月至今，任南充科技职业学院理事会理事长；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四川省知识分子联谊会副会长；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海南信唐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 6 月至今，任海口汇翔健康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 9 月 23 日至今，任海南椰岛董事长。
陈涛	1978 年出生，大学学士学位。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12 月，深圳奇正九鼎管理咨询公司，项目总监、企业合伙人；2006 年 1 月-2008 年 8 月，任职湖南炎帝酒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9 月-2016 年 3 月，任职洛阳杜康控股有限公司销售总经理、酒业常务副总经理；2016 年 5 月-2017 年 5 月，任职贵州茅台集团循环经济产业有限公司销售总经理；2018 年 1 月-2018 年 12 月，任职深圳椰岛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市场总监；2018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任职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12 月-2020 年 7 月，任职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任职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职深圳椰岛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兼）；2021 年 9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7 日，任海南椰岛副总经理；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今，任海南椰岛总经理。
段守奇	1967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海军航空兵某飞行团参谋长（副团职）；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海南省海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科员；2008 年 9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海南省海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2018 年 3 月至今，任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海南椰岛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21 年 9 月 23 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林伟	1978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海口市水务集团海口振兴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5 年 08 月，任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08 月至今，任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海南椰岛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21 年 9 月 23 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冯果	1994 年出生，美国旧金山大学金融学本科学历。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华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项目负责人；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谨信嘉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2021 年 9 月 23 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李力	1972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9 年至 2004 年，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至 2021 年 12 月，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9 月 23 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吕立彪	1967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 6 月，成立海南永安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任海南永安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支部书记、海南省家具协会会长、海南大学理事会理事、海南大学校友总会副会长、海南大学海口校友会会长、海南中学校友会副会长；2021 年 9 月 23 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黄乐平	1975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具有律师资格。2002.7-2005.1，任中国药材集团公司法律事务主管；2005.1-2013.7，任北京市国联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7.8 至今，任北京义联劳动法援助与研究中心主任；2013.7 至今，任北京义贤律师事务所主任；2021 年 9 月 23 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明志	1970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2年8月—1994年7月，周口地区行署驻郑办事处，职员；1994年7月—1998年11月，河南三维有限公司（辅仁药业前身），销售部经理；1998年11月—2002年3月，河南辅仁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3月—2013年5月，辅仁药业集团—宋河酒业，集团副总裁兼酒业总裁；2013年5月至今，《新食品》、《糖酒快讯》、北京豫商之家品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3年1月30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倪赣	1965年出生，毕业于华中工学院，大学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1990年4月在中国印刷科学技术研究院工作；1990年5月至1994年12月在海南金岛集团公司工作；1995年1月至2008年12月在海南华夏实业发展公司工作；2016年1月至2021年9月，任海南椰岛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21年9月23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陈燕	1977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5月至2006年9月，任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海南分所审计助理、项目负责人；2006年10月至2008年7月，在海南宝通地产有限公司先后任财务经理；2008年8月至2012年8月，任海口市房产开发经营公司财务经理、总会计师；2012年9月2016年1月，任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会专职监事；2016年2月至今，任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8年5月至2021年9月，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2021年9月23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李有修	1982年出生，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2006年参加工作，2006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7年6月—2010年6月，任海南金盘电气有限公司审计员、高级审计员；2010年6月—2012年12月，任海南海灵化学制药有限公司审计副经理；2013年7月—2019年8月，任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主管、审计部长、监察审计中心总监；2019年9月—2020年9月，任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2020年9月—2021年1月，任深圳椰岛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月—2021年7月，任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年7月至今，任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9月23日至今，任海南椰岛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杨鹏	1987年出生，暨南大学国际法学硕士，中级经济师，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2013年10月—2015年10月，广州纺织工贸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律师、法务主管、总裁秘书；2015年10月—2017年10月，中惠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法务副总监、南京惠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2019年7月，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2019年8月至2021年9月，任海南椰岛董事会秘书。2021年9月23日至今，任海南椰岛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符惠玲	1970年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中级审计师、中级管理会计师、税务信息管理师（DSTA）、国际注册管理会计师（CMAQ）、注册税务筹划师、注册土地估价师。2011年4月入职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部部长；2015年6月—2019年3月在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年4月—2020年9月，任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9月至今，任海南椰岛财务总监。
冯彪	1971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至2009年任东莞市科德法律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至2020年，任北京东方智福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3年至2018年，任深圳市东方财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4年至2018年，任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至今任山东瑞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至2017年，任深圳市前海君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至2016年，任深圳市财智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6年至2021年9月，任海南椰岛集团董事长；2018年5月至2022年8月19日，任海南椰岛总经理。
肖义南	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经济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EMBA。2002年11月至2018年4月在江苏省太仓市浏家

	港石油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2007年2月至2009年4月在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2008年5月至2010年4月在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9年至2020年在中科信控(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裁职务；2019年至2020年在中投万方(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2016年1月至2021年9月，任海南椰岛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1年8月至2021年11月，任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23日至2022年12月30日，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雷雨田	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英国埃克塞特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北京大学改革理论与实践研究中心研究员。曾先后担任上海思境实业有限公司CEO；上海李氏格林智能BWMS系统联合创始人；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771）非独立董事，投资总监，经营管理中心负责人等职务；2021年9月23日至2023年4月18日，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董事；2021年9月23日至2023年4月20日，任海南椰岛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海南椰岛副总经理。
肖寻	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门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2013年4月至2015年1月，任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任海南海航旅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9月至2018年3月，任海航旅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8年3月2019年3月，任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6月至2021年9月，任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21年9月23日至2023年4月20日，任海南椰岛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晓晴	海南信唐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6月	
王晓晴	海口汇翔健康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9月	
段守奇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林伟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8月	
陈燕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6年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晓晴	四川省张澜职业技术学校	校长	2010年11月	
王晓晴	南充市张澜职业教育集团	理事长	2013年1月	
王晓晴	南充技师学院	院长	2014年5月	
王晓晴	四川省表方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7月	
冯果	北京谨信嘉诚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10月	
冯果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研究员	2020年5月	
吕立彪	海南永安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6月	
黄乐平	北京义贤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3年7月	
刘明志	北京豫商之家品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3年5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外部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的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的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情况进行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87.6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肖义南	原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满辞职
刘明志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冯彪	原总经理	离任	辞职
陈涛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雷雨田	原董事、副总经理	解聘	辞去董事；董事会解聘
肖寻	原副总经理	解聘	董事会解聘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对外投资公告》，该公告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二条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五十九条，海南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分别于2022年11月对公司及时任董事长冯彪，时任董事会秘书杨鹏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及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3月2日	1.《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2.《关于向中信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3月14日	1.《关于对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4月25日	1.《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2.《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3.《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4.《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公司外部董事薪酬的议案》；8.《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9.《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报告》；10.《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11.《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12.《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13.《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8月17日	1.《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9月9日	1.《关于向光大银行申请续签1.5亿元整体授信协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10月27日	1.《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11月26日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无

		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6.《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7.《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10.《关于设立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1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9 日	1.《关于取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6 日	1.《关于向兴业银行申请签订 6000 万元整体授信协议（敞口 2500 万元）的议案》；2.《关于海南椰岛解困自救各项措施的方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6 日	1.《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8 日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晓晴	否	11	11	8	0	0	否	1
段守奇	否	11	11	1	0	0	否	2
林伟	否	11	11	10	0	0	否	2
雷雨田	否	11	11	10	0	0	否	0
冯果	否	11	11	11	0	0	否	1
李力	是	11	11	11	0	0	否	1
黄乐平	是	11	10	10	1	0	否	1
吕立彪	是	11	10	10	1	0	否	0
肖义南	是	11	10	9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力、段守奇、刘明志
提名委员会	刘明志、段守奇、李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乐平、林伟、吕立彪
战略委员会	王晓晴、段守奇、冯果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8 日	2021 年度报告、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2022 年一季度报告	2021 年度报告真实，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续聘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022 年 8 月 6 日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 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022 年 10 月 22 日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切实可行，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3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44
销售人员	122
技术人员	51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120
其他	18
合计	4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61
专科	136
专科以下	192
合计	48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为匹配经营目标达成，降低人力成本，年内对中高层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做了调整，结合管理人员职级高低，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薪酬成本支出，通过负向激励，引导和牵引管理者达成公司既定目标。此外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员工享有“五险二金”、带薪休假、带薪培训等福利待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在对各部门及所属公司培训需求进行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按照培训体系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括新员工培训、员工应知应会技能培训、专业精深培训，培训形式采用外派培训和内部培训进行，目的是提高全体员工的整体能力素质水平，以促进企业的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72.65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公司经营业绩为导向,通过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绩效责任书,建立激励与绩效达成相挂钩的绩效管理机制,严格实施执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建立了与其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并有效实施，能合理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海南洋浦恒鑫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油脂及豆粕类贸易业务。2022 年末，公司对贸易业务商业模式重新进行了梳理。经查，公司在 2022 年度部分贸易业务中可能不完全具有主要责任人的特征，不完全符合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的条件。

根据前述缺陷的认定，为更加客观、准确地披露会计信息、反映公司经济业务实质，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上述贸易业务中不符合“总额法”确认条件的收入调整为按“净额法”确认。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规定，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三季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进行更正，前三季度累计减少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31,089,873.25 元。本次调整将使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减少，但不会对公司同期的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现金流量产生影响，截止报告期基准日该项缺陷已完成整改。公司修订后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相关投资管理、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控。公司董事会坚持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以风险防范为前提，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实际执行过程中将子公司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财务管理、人事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制，定时召开经营管理决策会议，对子公司的经营做到及时了解、及时决策。同时，公司内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经济业务活动的各个方面进行审计监督，督促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并有效执行。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公司认真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进行了自查与整改。后续，公司仍将对照相关规定及指引对内部制度进行持续优化并贯彻实施，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不存在环保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下属子公司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椰岛酒业”）主营业务为保健酒、白酒的生产、加工与销售，其生产生活废水经该公司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间歇式排放进入城市下水道，由当地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燃气锅炉废气经检测后均达标排放。

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

①废水排放信息

废水排放口编号位置和数量	DW001 110°15'32.94" / 19°59'38.94" 药谷厂区内一个 排放口	水污染物名称	规定排放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总量控制指标	年度排放总量和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排放标准	GB27631—2011	1. pH值 2. 化学需氧量 3. 氨氮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5. 悬浮物 6. 总氮 7. 总磷 8. 色度	pH6-9mg/L; 化学需氧量≤ 400mg/L; 氨氮≤3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80mg/L; 悬浮物≤ 140mg/L; 总氮≤50mg/L 总磷≤3mg/L 色度：80	pH 7.2mg/L; 化学需氧量69mg/L; 氨氮0.143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25.2mg/L; 悬浮物22mg/L; 总氮1.35mg/L 总磷 2.56mg/L 色度 6倍	总量控制指 标 COD: 341.52t/a; 氨氮: 25.59t/a; 总磷: 2.56t/a 总氮: 42.69 t/a	COD: 1.1.616t/a; 氨氮: 0.101t/a 总磷: 0.009t/a 总氮: 0.575t/a 无超标排放情 况

特征水污染物		1. pH值 2. 化学需氧量 3. 氨氮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5. 悬浮物 6. 总氮 7. 总磷 8. 色度	6-9 mg/L ≤400mg/L; ≤30mg/L ≤80mg/L; ≤140mg/L; ≤50mg/L ≤3mg/L ≤80	7. 2mg/L 69mg/L 0. 143mg/L 25. 2mg/L 22mg/L 1. 35mg/L 2. 56mg/L 6倍	---	---
核定年排放废水总量	219000吨	---	---	---	---	---
实际年排放废水总量	87037. 54吨（2022年）	---	---	---	---	---
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	间歇式排放； 进入城市下水道	---	---	---	---	---

②废气排放信息

废气排放口编号位置 and 数量	DA001 110° 15 ' 41" / 19° 59 ' 39" 药谷厂区东北侧 一个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名称	规定排放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总量控制指标	年排放总量和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排放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号)	1. 氮氧化物 2. 二氧化硫 3. 颗粒物 4. 林格曼黑度	氮氧化物≤200 mg/m ³ ； 二氧化硫≤50mg/m ³ ； 颗粒物≤20mg/m ³ 林格曼黑度≤1mg/m ³	氮氧化物87mg/m ³ ；	氮氧化物：0. 47 t/a	氮氧化物：0. 067t/a； 无超标排放
特征大气污染物		1. 氮氧化物 2. 二氧化硫 3. 颗粒物 4. 林格曼黑度	200 mg/m ³ ； 50mg/m ³ ； 20mg/ m ³ 1mg/m	氮氧化物 87mg/m ³ ；	---	
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	高空集中排放	---	---	---	---	

③噪声排放信息

执行的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号）	规定排放限值	昼间≤ 65dB， 夜间≤55dB
排放方式	无	实际监测数值	昼间 56dB， 夜间 45dB

④固体（危险）废物排放信息

固体（危险）名称	固废类别	危废编号	产生量	转移量	贮存量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08	0.14t	0.14t	0
污泥	危险废物	HW49	0.78t	0.78t	0
废有机溶液	危险废物	HW49	0.16t	0.16t	0
墨盒	一般固废		0.03t	0.03t	0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治理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实际处理量	运行时间	运行情况
污水处理站	2011年5月	升流式厌氧污泥床	600t	366t	间歇性	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政许可名称	项目文件名称	制作或审批单位	文号
项目环评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海口市环境保护及测站	市环监验字（2012）第99号
环评报告批复文件	关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健酒异地扩建、技改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海南省国土环境资源厅	琼土环资函【2013】666号
排污许可证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海口市生态环境保护局	914601005892595320001V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椰岛酒业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根据环境污染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明确了事件发生后的预警级别和预警措施，该应急预案已于2017年7月完成备案(备案编号460105-2017-039-H)。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已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19-2017）、《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文件精神和环保部门的要求，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对废水、废气、噪音等污染物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同时公司污水处理站除在线监控设备外，还对污水处理系统各区域COD指标进行内部定期监测，更及时有效的掌控污水排放达标。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1.37	海南省内卫生防疫活动物资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51.37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8月，公司在海口市国资委的有力指导下，通过海口市红十字会向海口市龙华区、美兰区、琼山区、秀英区政府、上海援琼医疗队及三亚市及儋州市送去了总价值50多万元的物资，以实际行动助力卫生防疫活动工作。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

根据解释15号：

A、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B、本集团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A、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该等应付股利确认于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2022年1月1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

B、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本集团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对于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该类交易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2021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和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海南洋浦恒鑫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油脂及豆粕类贸易业务。2022年末，公司对贸易业务商业模式重新进行了梳理。经查，公司在2022年度部分贸易业务中可能不完全具有主要责任人的特征，不完全符合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的条件。

根据前述缺陷的认定，为更加客观、准确地披露会计信息、反映公司经济业务实质，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上述贸易业务中不符合“总额法”确认条件的收入调整为按“净额法”确认。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2022年第一季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三季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进行更正，前三季度累计减少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231,089,873.25元。本次调整将使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减少，但不会对公司同期的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现金流量产生影响，公司针对该项缺陷的自查工作于2022年底已完成。公司修订后的《2022年第一季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卢剑，吴饒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泰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冰锐实业(广东)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原告与被告曾就关于返还原告位于中山市西区沙朗金昌工业区金昌工业路 21 号的土地、厂房和机器设备事宜达成协议,原告已依约履行支付了相应费用,但被告迟迟未履行义务,经多次催告未果,故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1 被告立即归还侵占的土地、厂房和机器设备并撤场;2 被告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实际归还财产之日止按照每日 1 万元的标准向原告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暂计至 2017 年 4 月 27 日,共计人民币贰拾柒万元整;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70,000		本案已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在中山第一人民法院开庭。一审法院 2018 年 6 月 20 日和 8 月 20 日先后判决:1、对方限期撤出,交还厂房、土地;2、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起至实际交还之日,按每月 185713.38 元的标准向我司支付赔偿金。被告不服上诉至中山中院,2019 年 1 月 31 日收到二审法院终审判决,驳回对方上诉,维持原判。2019 年 5 月冰锐公司申请再审,2019 年 12 月 6 日广东省高院裁定驳回了冰锐公司的再审申请。我司于 2019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执行回款 762 万余元。2020 年 12 月 30 日达成执行和解,允许被执行人使用厂房最迟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因被告未按双方达成的和解协议执行,故我司申请恢复执行民事判决书。法院已受理(案号:(2022)粤 2071 执恢 300 号)。	法院判令被告向我司返还厂房和土地并赔偿损失。目前在强制执行中。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金椰林酒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吉	无	诉讼	2009 年原告与两被告签订《债权债务确认协议书》确认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吉醇公司拖欠原告款项合计人民币 7410740.71 元,被告吉醇公司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还清欠款,金椰林公司承担担保责任。但两被告拒不履行,原告	7,759,645.3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9 月二审判决,判令被上诉人向我司支付欠款 5579469.42 元及违约金(以 5579469.42 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双倍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期计算至实际	法院判决被告向我司支付欠款 5579469.42 元及违约金。	

司	醇化工有限公司			于 2014 年 8 月向海南仲裁委申请仲裁，仲裁委于 2015 年 9 月作出（2014）海仲（湛）字第 85 号裁决书，裁决两被告向原告支付欠款、违约金、仲裁费及鉴定费。在该裁决执行期间，海口海事法院以仲裁庭组成违反法定程序为由，裁定不予执行海南仲裁委第 85 号裁定书。故我司依法提起诉讼。			付清之日）。2020 年 4 月，广州吉醇化工向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高院再审后裁定驳回广州吉醇的再审申请。本案强制执行期间因未发现被执行人财产，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2021 年 2 月广州吉醇向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提起民事监督申请，检察院认为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9）琼 96 民终 792 号民事判决书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处理结果并无不当，故作出不予支持申请监督申请的决定。2021 年我司查询到广州吉醇公司扩大了经营范围，故 2021 年 10 月向法院递交恢复执行申请。	执行中因未查到可供执行财产，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我司已申请恢复执行，待法院受理。	
海南启程德瑞绿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7 年 12 月 22 日原被告双方签订《资产收购意向书》约定被告将位于澄迈县老城开发区工业大道 4.5 公里处南侧土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使用权转让给原告，转让价 30767484 元。双方在椰岛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订正式转让合同。意向书签订后，原告将 1500 万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转让被告指定账户。但因椰岛集团部分董事反对，董事会未能对相关资产转让事宜进行审议，双方未能签订正式转让合同。因对资产转让事宜磋商无果，2021 年 1 月原告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继续履行收购意向书，被省一中院驳回。故原告另案向澄迈县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 1、依法解除原、被告签订的《资产收购意向书》；2、判令被告双倍返还定金 1000 万元；3、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已支付的经济补偿金 1000 万元和利息 1987791.63 元（以 1000 万为基数，一、以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计算标准，自 2017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19 日止共计 1634875 元；二、以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计算标准，自 2020 年 8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20 日止共计 352916.63 元。）4、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21,987,791.63		该案已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开庭。2022 年 1 月收到判决：1、解除原告启程德瑞与被告海南椰岛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签订的《资产收购意向书》；2、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7 日内向原告双倍返还定金 1 千万元；3、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 7 日内向原告返还经济补偿金（即预付转让款）1 千万元；4、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 7 日内向原告支付经济补偿金（即预付转让款）1 千万元的利息（以 1000 万为基数，自 2021 年 11 月 9 日起至付清该债务之日为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标准计算利息）；5、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230576.38 元，被告承担 122534.38 元。如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我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出上诉。双方当事人在二审法院审理期间，已达成和解。	我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出上诉，在法院调解下，双方达成和解，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1、解除上诉人与被上诉人签订的《资产收购意向书》；2、上诉人偿还被上诉人定金、经济补偿金共计 1700 万，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支付 120 万至山东悦开辉律所、11 月 30 日支付 510	执行过程中，大连沙河口区法院要求我司协助执行两笔款项合计 651.31 万元。龙华法院要求我司协助执行冻结 2 笔款项合计 550 万。除了上述 4 笔协助法院执行，暂停支付的款项外，其余款项均按双方调解协议，于 2022 年 12 月底支付完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大连沙河口区法院要求我司协助

								万至刘冰、12月31日前支付340万至刘冰	执行款项651.31万元已按规定支付完毕。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曾用名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中国石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	无	诉讼	2007年3月,原告与被告签订《燃料乙醇项目合作书》,双方约定共同成立公司(原告占股70%,被告占股30%)发展乙醇项目。原告为了该项目的顺利履行,积极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前期准备,包括项目报批,老挝建厂等,前后投入资金4000万元。2015年10月,被告向原告来函,称因市场等因素原因,决定不再与原告合作该项目。至此,原告为挽回损失,拟定以“联营合同纠纷”为由向海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海南仲裁委于2018年2月13日裁决:1、解除双方2007年3月21日签订的《燃料乙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2、被告中石化公司应于本裁定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原告海南椰岛集团偿付其应承担的联营亏损人民币3637035.09元及美元615590.27元。3、中国石化应自裁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我司赔偿损失人民币4243207.61元及美元718188.65元;4、中国石化公司自本裁定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我司支付律师服务费12.5万元。中石化不服该裁决,于2018年2月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申请。海口市中院2018年12月28日出具裁定,撤销了海南仲裁委(2016)海仲字第935号仲裁裁决。我司于2020年8月26日向海口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与被告中石化签订的《燃料乙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并要求被告承担联营合作损失人民币13429586.41元及美元2457039.91元。	43,783,602.96		该案已于2021年1月20日开庭,等待判决结果。2021年5月,对方提交质证意见。2021年7月12日,法院召集双方对涉外材料翻译一事做笔录,法院将从被告提交的4家备选单位中挑选一家,等待最终确认结果。2021年7月19日,将确认翻译机构的函递交法院。最终双方确认选择广州广外翻译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案涉外材料进行翻译。截止2023年2月22日,均已翻译完成,翻译件将提交法院,法院择期将继续开庭审理。		
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	潘亚芳(东莞常平海圣粮油饲料经营部经营者)、	无	诉讼	2017年12月7日及2018年1月25日,原告与常平海圣签订《油脂买卖合同》,潘亚芳、张贺勇、广东华星向原告出具书面保证文件,自愿就原告与常平海圣签订的2份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合同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合同生效后,原告履行了货物交付义务,但常平海圣拖欠原告货款合计5406508.26元未	8,179,508.26		2021年9月29日,双方达成和解,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1、被告潘亚芳、张贺才、张贺勇、广东华星油脂向原告支付货款本金4906508.26元及逾期付款利息50万元、律师费4万元,共计5446508.26元,原告放弃其他诉讼主张。2、被告潘亚芳、张贺才、张贺勇、广东华星油脂公司	被告按照《民事调解书》正常执行中。截止2023年3月1日,已还款250.65万。尚欠240万元	

	张贺才、张贺勇、广东华星油脂有限公司			支付。故原告将上述被告共同诉至法院，要求对方支付欠款、违约金等合计 8179508.26 元。			于 2021 年 10 月 1 日前向原告指定账户支付 4 万；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前向原告支付 506508.26 元；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前向原告支付 50 万；2022 年 4 月 10 日前向原告支付 50 万；于 2022 年 7 月 10 日前向原告支付 50 万；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前向原告支付 50 万；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前向原告支付 290 万；3、张贺勇以 5 台东风（拖车）作为清偿欠款 5446508.26 元担保，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配合原告办理完毕抵押登记手续，担保期 3 年。4、若被告潘亚芳、张贺才、张贺勇、广东华星公司未按期偿还上述任一其款项，原告有权对剩余未支付款项申请强制执行，并且被告潘亚芳、张贺才、张贺勇、广东华星油脂公司以未付款项为基数，按年利率 8% 计算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实际还清之日止的利息。5、案件受理费 69056.56 元，减半收取计 34525.28 元，由原告负担。截止 2022 年 4 月，被告已按约定支付款项合计 1,546,508.26 元。	本金及 50 万元利息未还。	
广州市吉醇化工有限公司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无	诉讼	椰岛公司 2007 年 12 月与广东省徐闻市大水桥糖厂有限公司签订桔水加工酒精合同。2008 年 1 月，吉醇公司与椰岛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由椰岛公司出资，吉醇公司代为处理椰岛公司与广东省徐闻市大水桥糖厂有限公司的桔水加工酒精业务；椰岛公司按照出资额及其约定年回报率向吉醇公司收取固定收益。2008 年 6 月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对椰岛公司收取固定收益的年回报率等进行了调整。2009 年 1 月，双方就相关合作事宜产生的债权债务进行结算并签署了《债权债务确认协议书》，确认吉醇公司欠椰岛公司款项 7410740.71 元。因相关债务履行事宜，椰岛公司将吉醇公司诉至法院，法院已作出生效判决判令吉醇公司向椰岛公司清偿债务本金及利息若干【详见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9）琼 96 民终 792 号民事判决书】。案件	14,761,084.86		该案已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开庭，2022 年 3 月 7 日，收到法院一审判决，以原告诉求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为由驳回了吉醇公司的全部诉求。吉醇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出上诉。	吉醇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二审法院驳回其上诉，维持原判。	

			<p>执行期间，吉醇公司以在《合作协议书》履行期间（2008 年）代椰岛公司支付了约 861 万元的酒精加工费为由，将椰岛公司诉至洋浦法院，请求判令：1、被告偿还代付的加工费 8612820.51 元；2、被告赔偿原告上述加工费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至今实际偿还之日止的资金占用利息损失（损失计算方式为：2008 年 10 月 9 日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期间，以被告拖欠的加工费金额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至实际偿还之日止，以被告拖欠加工费金额为基数，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3、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p>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对外投资公告》，该公告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二条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五十九条，海南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对公司及时任董事长冯彪，时任董事会秘书杨鹏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及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针对该事项，公司已向证券监管部门提交了整改报告，落实整改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东方君盛暂因涉及相关合同纠纷，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已被质押、冻结或轮候冻结，部分股份根据法院执行通知书强制执行变卖及拍卖，东方君盛及其实际控制人冯彪暂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因东方君盛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变卖及拍卖，导致其持有的股份数减少，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国资公司。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海南椰岛	公司本部	国资公司	6,126.80	2016年6月13日	2016年6月13日	2029年5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存在反担保	是	其他关联人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6,126.8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6,126.8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126.8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临2016-033号、2016-034号、2016-046号、2021-077号公告				

关联关系：被担保方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 13.46%股权的股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6,5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349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3,446,000	75,486,481	16.84		冻结	75,486,481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 限公司	-490,000	60,329,632	13.46		无		国有法人
海口汇翔健康咨询服务 中心(有限合伙)	-4,313,259	8,191,200	1.83		无		其他
海南信唐贸易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7,051,403	1.57		无		其他
段正伟	56,708	2,349,208	0.52		无		境内自然 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312,400	2,085,400	0.47		无		其他
赵金凤	-94,000	1,421,300	0.32		无		境内自然 人
谢筱蕾		1,329,000	0.30		无		境内自然 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中证酒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85,100	991,200	0.22		无		其他
谢志刚		939,600	0.21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486,481	人民币普通股		75,486,481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0,329,632	人民币普通股		60,329,632			
海口汇翔健康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8,1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8,191,200			
海南信唐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51,403	人民币普通股		7,051,403			
段正伟	2,349,208	人民币普通股		2,349,2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85,4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5,400			
赵金凤	1,4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1,300			
谢筱蕾	1,32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9,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中证酒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9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991,200			
谢志刚	9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939,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司法被动减持及拍卖，持有的公司股份数减少至18,504,490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口汇翔健康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及海南信唐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长王晓晴；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未明确持有人	2,661,120			待未明确持有人办理证券补登记手续，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3	海南艺恒环境艺术公司	132,30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4	海南证通租赁公司	121,23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5	海南中电摩森贸易公司	5,40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6	海南五环高科技发展公司	5,13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7	海南省畜牧兽医器械公司	2,70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8	陈志强	540			偿还国资公司因股权分置改革替其代垫的股份后经申请方可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苏雷
成立日期	2014-11-24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司法被动减持及拍卖，持有的公司股份数减少至 18,504,490 股，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冯彪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71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09 年任东莞市科德法律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至 2020 年，任北京东方智福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3 年至 2018 年，任深圳市东方财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4 年至 2018 年，任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至今任山东瑞金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至 2017 年，任深圳市前海君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至 2016 年，任深圳市财智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6 年至 2021 年 9 月，任海南椰岛集团董事长；2018 年 5 月至 2022 年 8 月 19 日，任海南椰岛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适用 不适用**(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股票质押融资金额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8年11月到期，轮候冻结中	资产变现，引进投资，债务重组等	是	是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徐海波	1998-09-28	91460100708895479M	226,826.00	集中管理财政性建设资金、统筹安排各种专项资金、向上争取资金、借资、资金担保，管理组织实施政府性投资项目建设、开发经营、开发业务、受政府委托经营国有资产、对所属企业实施产权管理、产权租赁、转让和并购、信息咨询中介服务。
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司法被动减持及拍卖，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3]1700050 号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椰岛”）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南椰岛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南椰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8 及附注六、38 所述，海南椰岛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416,422,612.20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金额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以评价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2、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对主要产品毛利率的变动及主要客户的变动进行分析； 3、获取销售合同，检查重要销售合同的条款，关注收入确认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检查交易过程单据，主要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发票、收款凭证、物流运单及客户签收单等； 5、对主要客户进行交易额及往来余额的函证；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进行截止测试，特别关注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情况。

四、其他信息

海南椰岛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南椰岛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南椰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南椰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南椰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南椰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南椰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南椰岛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海南椰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 剑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 馁

中国·武汉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3,136,048.60	91,299,213.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70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14,996,803.83	93,929,994.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00,134,947.87	147,860,518.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2,371,394.63	41,946,327.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21,584,107.68	306,747,799.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7,066,568.81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0,878,316.09	25,993,565.15
流动资产合计		630,168,187.51	708,477,418.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4,755,618.83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22,055,576.37	221,668,360.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039,166.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9,281,911.92	
固定资产	七(21)	173,704,124.29	197,349,312.99
在建工程	七(22)	4,013,338.32	17,851,869.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1,851,785.20	5,999,725.44
无形资产	七(26)	20,659,830.76	72,832,863.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922,509.41	536,243.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78,690,105.08	52,322,597.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41,592.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3,215,559.57	568,560,973.62
资产总计		1,183,383,747.08	1,277,038,392.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25,211,062.49	170,022,325.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37,290,495.77	96,123,308.3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06,926,392.98	114,059,401.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3,969,365.31	28,213,406.40
应交税费	七(40)	26,392,428.17	15,127,344.93
其他应付款	七(41)	93,640,217.14	92,704,947.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969,594.62	10,969,594.6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30,424,109.69	24,916,525.7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3,496,052.74	14,827,722.22
流动负债合计		657,350,124.29	555,994,983.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399,800.00	117,874,8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5,465,754.94	1,997,925.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9,334,788.77	5,055,178.00
递延收益	七(51)	6,161,283.41	7,637,21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7,987,748.02	8,627,712.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53,000,000.00	53,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349,375.14	194,192,826.80
负债合计		770,699,499.43	750,187,809.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0,880,238.17	127,486,054.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039,523.98	-1,865,074.0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31,272,609.98	131,272,609.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93,168,144.15	-209,871,086.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75,145,180.02	495,222,503.94
少数股东权益		37,539,067.63	31,628,078.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12,684,247.65	526,850,582.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183,383,747.08	1,277,038,392.10

公司负责人：王晓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13,248.93	17,041,794.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42,037,399.99	48,125,965.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287,641.75	34,770,570.6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02,220,251.65	580,433,115.5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969,353.85	2,969,353.85
存货		86,946,349.06	86,827,606.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58,342.83	10,872,488.67
流动资产合计		487,263,234.21	778,071,541.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722,291,653.31	518,551,289.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1,898,423.27	124,611,921.09
固定资产		43,752,054.35	35,893,906.01
在建工程		4,005,134.78	17,238,705.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61,441.90	2,277,372.83
无形资产		992,971.85	7,041,742.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6,281.68	316,009.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629,562.71	60,097,452.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1,592.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5,299,116.77	766,028,400.13
资产总计		1,472,562,350.98	1,544,099,942.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211,062.49	150,022,325.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936,512.29	8,103,093.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387,590.21	15,942,358.53
应付职工薪酬		7,732,604.71	8,687,505.69
应交税费		981,896.35	682,491.45
其他应付款		169,226,762.88	135,146,584.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114,553.94	9,114,553.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568,461.33	22,614,210.76
其他流动负债		1,090,386.73	1,623,207.90
流动负债合计		442,135,276.99	342,821,777.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72,552.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404,175.39	5,055,178.00
递延收益		5,779,763.41	7,226,46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83,938.80	115,054,193.98
负债合计		454,319,215.79	457,875,971.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754,362.84	91,754,362.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772,609.98	138,772,609.98
未分配利润		339,516,162.37	407,496,99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8,243,135.19	1,086,223,97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2,562,350.98	1,544,099,942.07

公司负责人：王晓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 (61)	416,422,612.20	833,421,330.33
其中:营业收入		416,422,612.20	833,421,330.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9,433,302.43	935,355,061.34
其中:营业成本	七 (61)	297,830,262.63	668,725,777.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62)	19,625,958.37	20,544,197.06
销售费用	七 (63)	132,800,762.67	146,240,456.37
管理费用	七 (64)	81,089,755.62	78,115,612.42
研发费用	七 (65)	5,729,478.35	5,872,982.45
财务费用	七 (66)	22,357,084.79	15,856,035.07
其中:利息费用		19,455,568.07	16,601,618.60
利息收入		113,614.93	1,062,105.65
加:其他收益	七 (67)	5,443,406.93	2,296,707.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8)	20,505,131.89	16,577,133.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2,784.49	-4,132,196.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71)	-13,691,165.65	15,114,337.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72)	-13,650,892.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73)	2,141,771.34	-1,439.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262,438.06	-67,946,992.46
加:营业外收入	七 (74)	847,697.97	4,713,874.17
减:营业外支出	七 (75)	4,010,796.37	7,712,175.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425,536.46	-70,945,293.87
减:所得税费用	七 (76)	-25,732,533.07	-5,512,379.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693,003.39	-65,432,914.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693,003.39	-65,432,914.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92,663.01	-60,140,934.6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0,340.38	-5,291,979.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449.90	88,547.6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449.90	88,547.6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449.90	88,547.6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4,449.90	88,547.6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867,453.29	-65,344,366.5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567,112.91	-60,052,387.0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0,340.38	-5,291,979.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26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26	-0.13

司负责人：王晓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1,231,856.52	119,787,838.9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2,786,089.89	83,958,442.69
税金及附加		2,566,765.11	3,790,329.30
销售费用		111,596.65	4,886,110.03
管理费用		31,327,817.55	36,033,370.1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555,444.48	14,990,861.75
其中：利息费用		15,505,254.15	15,397,958.55

利息收入		28,661.74	537,738.06
加：其他收益		3,638,135.04	1,510,264.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0,655,845.61	19,013,953.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8,060.50	14,767,534.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5,362.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84,201.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9,440.35	-38,647,438.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809,489.86	-27,610,293.78
加：营业外收入		23,314.30	19,646.55
减：营业外支出		1,726,769.92	6,217,669.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512,945.48	-33,808,316.98
减：所得税费用		-20,532,110.38	-10,679,580.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980,835.10	-23,128,736.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980,835.10	-23,128,736.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980,835.10	-23,128,736.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晓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3,591,189.10	901,915,194.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0,641,225.01	27,442,56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4,232,414.11	929,357,75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0,587,072.36	866,652,534.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70,805.35	75,313,214.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72,693.31	50,542,773.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5,390,860.31	142,986,21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4,121,431.33	1,135,494,74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89,017.22	-206,136,98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1,606.14	1,099,671.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92,000.00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665,422.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89,028.80	16,103,672.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5,466.18	21,990,744.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40,000.00	2,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5,466.18	24,490,74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93,562.62	-8,387,072.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31,1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31,1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600,000.00	321,1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100,000.00	372,2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965,000.00	243,246,03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101,947.47	16,384,819.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0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815,131.18	2,997,083.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882,078.65	262,627,93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82,078.65	109,642,064.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67,529.90	192,849,52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89,996.65	87,967,529.90

公司负责人：王晓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47,276.83	131,096,860.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961,804.83	206,027,62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209,081.66	337,124,485.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536,588.61	187,176,100.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30,690.63	12,232,65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37,448.61	10,447,491.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563,925.11	219,690,43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168,652.96	429,546,67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040,428.70	-92,422,187.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471,195.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12,870.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84,066.09	15,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5,953,288.68	17,535,782.83

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3,040,000.00	3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993,288.68	50,535,782.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309,222.59	-35,535,782.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000,000.00	273,7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000,000.00	283,7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740,000.00	231,246,03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07,958.47	15,687,260.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65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37,615.43	246,933,29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7,615.43	36,806,707.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06,409.32	-91,151,262.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08,390.60	106,959,653.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1,981.28	15,808,390.60

公司负责人：王晓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865,074.08		131,272,609.98		-209,871,086.63		495,222,503.94	31,628,078.35	526,850,582.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865,074.08		131,272,609.98		-209,871,086.63		495,222,503.94	31,628,078.35	526,850,582.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605,816.50		-174,449.90				-83,297,057.52		-120,077,323.92	5,910,989.28	-114,166,334.64
(一)							-174,449.90				-118,392,663.01		-118,567,112.91	-1,300,340.38	-119,867,453.29

2022 年年度报告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5,095,605.49						35,095,605.49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10,211.01								-1,510,211.01	-5,288,670.34			-6,798,881.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200,000.00				90,880,238.17		-2,039,523.98		131,272,609.98		-293,168,144.15		375,145,180.02	37,539,067.63			412,684,247.65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2022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储备		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953,621.71		131,272,609.98		-149,730,151.99		555,274,890.95	6,836,175.57	562,111,06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953,621.71		131,272,609.98		-149,730,151.99		555,274,890.95	6,836,175.57	562,111,06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547.63				-60,140,934.64		-60,052,387.01	24,791,902.78	-35,260,484.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547.63				-60,140,934.64		-60,052,387.01	-5,291,979.53	-65,344,36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30,083,882.31	30,083,882.31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865,074.08		131,272,609.98		-209,871,086.63		495,222,503.94	31,628,078.35	526,850,582.29

公司负责人：王晓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8,772,609.98	407,496,997.47	1,086,223,970.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8,772,609.98	407,496,997.47	1,086,223,970.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980,835.10	-67,980,835.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8,772,609.98	339,516,162.37	1,018,243,135.19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1,272,609.98	434,964,292.08	1,106,191,264.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1,272,609.98	434,964,292.08	1,106,191,264.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00	-27,467,294.61	-19,967,294.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28,736.83	-23,128,736.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500,000.00	-4,338,557.78	3,161,442.2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38,772,609.98	407,496,997.47	1,086,223,970.29

公司负责人：王晓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唐健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琼股字(1993)13号文批准，于1993年3月27日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本公司现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现总部位于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期药谷二横路2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酒类产品的生产与销售、饮料产品的销售、贸易等。

本财务报告于2023年4月28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3户，减少9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3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4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

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

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

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

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母、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母、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应收款项
款项性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保证金及押金、代垫款项、往来款、预付材料广告款、购地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发出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

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

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

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

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3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折旧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折旧法	10-15	5	6.33-9.50
运输设备	年限折旧法	5-8	5	11.88-19.00
其他设备	年限折旧法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30“长期资产减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42“租赁”。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项目摊销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按可使用年限摊销
软件使用权	5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

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42“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收入来源主要为酒类产品的销售、饮料产品的销售、贸易等，本集团销售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封坛酒的销售业务在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其他酒类产品的销售业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的饮料产品的销售业务在商品发出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的贸易业务在货权转移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以货权转移书日期作为收入确认的时间点。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

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租赁。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23“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

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A、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p> <p>B、本集团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p>	<p>财政部2021年12月31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公司按照财政部规定执行</p>	<p>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p>
<p>A、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p>	<p>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公司按照财政</p>	<p>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未</p>

<p>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该等应付股利确认于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2022年1月1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p> <p>B、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本集团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对于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该类交易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2021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p>	部规定执行	产生影响。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38“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销项税率分别为 5%、6%、9%、13%，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缴纳	5%、6%、9%、13%
消费税	白酒、大曲酒的比例税率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20% 计征，同时按定额税率 0.50 元/斤（500 克）或 0.50 元/500 毫升从量计征；鹿龟酒、配制酒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10% 计征；米酒按照主营业务收入的 20% 计征，同时按定额税率 0.50 元/斤（500 克）或 0.50 元/500 毫升从量计征	10%、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1%、5% 或 7% 计征	1%、5% 或 7%
企业所得税	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小	15%、20%、25%

	微企业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其他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教育费附加	上海地区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0.03% 计征；其他地区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3% 计征	0.03%、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计征	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2% 计征
房产税	按房屋原值扣除 30% 的余值后按 1.2% 或按房租收入的 12% 计征	1.2%、12%
河道维护建设费	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1% 计征	1%
土地增值税	以转让房地产取得的收入，减除法定扣除项目金额后的增值额作为计税依据，并按照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进行征收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适用 2020 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通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执行。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099.72	25,457.21
银行存款	21,392,120.21	86,243,036.81
其他货币资金	1,737,828.67	5,030,719.28
合计	23,136,048.60	91,299,213.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8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4,564,678.38
1 年以内小计	104,564,678.38
1 至 2 年	21,912,259.19
2 至 3 年	10,652,537.54
3 年以上	40,801,364.00
合计	177,930,839.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101,434.53	9.61	15,901,434.53	92.98	1,200,000.00	18,794,846.53	12.35	16,594,846.53	88.29	2,200,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829,404.58	90.39	47,032,600.75	29.24	113,796,803.83	133,446,737.21	87.65	41,716,742.70	31.26	91,729,994.51
其中：										
账龄组合	160,829,404.58	90.39	47,032,600.75	29.24	113,796,803.83	133,446,737.21	87.65	41,716,742.70	31.26	91,729,994.51
合计	177,930,839.11	/	62,934,035.28	/	114,996,803.83	152,241,583.74	/	58,311,589.23	/	93,929,994.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泰安中富兴泰置业有限公司	6,540,162.67	6,540,162.67	100	预计无法清偿
杭州椰鸿商贸有限公司	5,733,315.12	5,733,315.12	100	预计无法清偿
东莞市常平海圣粮油饲料经营部	2,400,000.00	1,200,000.00	50	预计偿还能力较弱
重庆华禄天键商贸有限公司	1,133,083.98	1,133,083.98	100	预计无法清偿
西充萃酷三共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775,833.64	775,833.64	100	预计无法清偿
抚州市临川区海星食品商行	424,036.86	424,036.86	100	预计无法清偿
海口钲源贸易有限公司	95,002.26	95,002.26	100	预计无法清偿
合计	17,101,434.53	15,901,434.53	92.9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4,258,090.38	10,425,809.04	10
1 至 2 年	20,979,649.79	6,293,894.94	30
2 至 3 年	10,557,535.28	5,278,767.64	50
3 至以上	25,034,129.13	25,034,129.13	100
合计	160,829,404.58	47,032,600.7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其他变动	

				或核销		
单项计提	16,594,846.53	306,588.00	1,000,000.00			15,901,434.53
账龄组合	41,716,742.70	11,998,593.65			-6,682,735.60	47,032,600.75
合计	58,311,589.23	12,305,181.65	1,000,000.00		-6,682,735.60	62,934,035.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76,941,856.41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3.2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4,749,106.26元。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5,907,701.40	95.77	145,232,084.71	98.22

1 至 2 年	3,022,190.96	3.02	859,028.24	0.58
2 至 3 年	627,599.76	0.63	661,049.05	0.45
3 年以上	577,455.75	0.58	1,108,356.35	0.75
合计	100,134,947.87	100.00	147,860,518.3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糊涂酒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59,956,238.29	59.88
保立粮油(江苏)有限公司	12,344,041.60	12.33
上海恺骏贸易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19
海南省椰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731,562.50	3.73
湖北弘亮酒精销售有限公司	1,767,000.00	1.76
合计	87,998,842.39	87.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371,394.63	41,946,327.33
合计	32,371,394.63	41,946,327.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982,549.51
1 年以内小计	6,982,549.51
1 至 2 年	1,534,869.90
2 至 3 年	3,116,635.10
3 年以上	70,223,732.11
合计	81,857,786.6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广告款	40,453,600.00	40,453,6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3,203,199.85	21,102,116.53
购地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往来款	3,167,550.50	2,898,376.00
垫付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2,271,147.79	2,318,884.06
其他	2,762,288.48	2,616,108.88
合计	81,857,786.62	89,389,085.4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	8,237,183.93		39,205,574.21	47,442,758.14

额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13,562.37		72,421.63	2,385,984.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15,866.09			115,866.09
其他变动	-70,484.06		-156,000.00	-226,484.06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0,364,396.15		39,121,995.84	49,486,391.9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47,442,758.14	2,385,984.00		115,866.09	-226,484.06	49,486,391.99
合计	47,442,758.14	2,385,984.00		115,866.09	-226,484.06	49,486,391.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幸福华夏文化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广告款	22,000,000.00	3年以上	26.88	9,879,174.34
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地款	20,000,000.00	3年以上	24.43	20,000,000.00

鑫润时代（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预付广告款	16,000,000.00	3年以上	19.55	7,184,854.06
罗舒	保证金及押金	6,000,000.00	1年以内	7.33	600,000.00
北京财富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广告款	2,453,600.00	3年以上	3.00	1,101,797.37
合计	/	66,453,600.00	/	81.19	38,765,825.7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397,458.65	6,666,328.72	22,731,129.93	25,760,690.20	451,719.60	25,308,970.60
在产品	88,411,677.81		88,411,677.81	94,278,467.07		94,278,467.07
库存商品	151,445,660.23	14,469,545.00	136,976,115.23	125,928,722.47	9,720,770.76	116,207,951.7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产品	70,836,214.63		70,836,214.63	70,952,410.46		70,952,410.46
发出商品	2,628,970.08		2,628,970.08			
合计	342,719,981.40	21,135,873.72	321,584,107.68	316,920,290.20	10,172,490.36	306,747,799.84

重大开发产品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椰岛小城一期	2014年12月	42,379,536.70			42,379,536.70
椰岛广场	2010年11月	28,572,873.76		116,195.83	28,456,677.93
合计		70,952,410.46		116,195.83	70,836,214.6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51,719.60	6,214,609.12				6,666,328.7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720,770.76	7,141,380.28		2,392,606.04		14,469,545.0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0,172,490.36	13,355,989.40		2,392,606.04		21,135,873.7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066,568.81	
合计	7,066,568.81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税额及预缴税款	30,878,316.09	25,993,565.15
合计	30,878,316.09	25,993,565.15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1,822,187.64		21,822,187.6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7,066,568.81		7,066,568.81				
合计	14,755,618.83		14,755,618.83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197,504,477.02			-767,625.63						196,736,851.39	
海口椰岛后勤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12,188.46						187,811.54	
广东贵台盛世明珠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6,989.96						893,010.04	
广西椰岛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950,980.18			-41,346.07						1,909,634.11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6,784,613.33			-481,677.16						6,302,936.17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15,428,290.33			597,042.79						16,025,333.12	
合计	221,668,360.86	1,200,000.00		-812,784.49						222,055,576.37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对贵台酱酒(福建)销售有限公司实际出资，该公司处于超额亏损状态（详见附注九、3、（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709,151.04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330,015.43	
合计	1,039,166.47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58,861.07	8,736,184.48		28,695,045.5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9,958,861.07	8,736,184.48		28,695,045.5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958,861.07	8,736,184.48		28,695,045.5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689,878.44	2,723,255.19		9,413,133.63
(1) 计提或摊销	125,814.82	44,761.26		170,576.08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564,063.62	2,678,493.93		9,242,557.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689,878.44	2,723,255.19		9,413,133.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268,982.63	6,012,929.29		19,281,911.92
2. 期初账面价值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30日，本集团原自用房产改为出租，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3,704,124.29	197,349,312.9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3,704,124.29	197,349,312.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3,884,244.48	123,290,898.87	12,444,147.87	12,486,008.57	352,105,299.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67,514.59	781,106.71		702,743.16	11,751,364.46
(1) 购置	360,980.68	781,106.71		702,743.16	1,844,830.55
(2) 在建工程转入	9,906,533.91				9,906,533.9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413,243.69	141,093.53	1,562,381.00	443,629.99	29,560,348.21
(1) 处置或报废		141,093.53	1,562,381.00	443,629.99	2,147,104.52
(2) 处置	14,238,439.37				14,238,439.37

子公司减少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3,174,804.32				13,174,804.32
4. 期末余额	186,738,515.38	123,930,912.05	10,881,766.87	12,745,121.74	334,296,316.0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128,057.39	93,105,783.09	7,341,327.43	9,835,160.62	154,410,328.53
2. 本期增加金额	7,367,035.11	5,007,119.83	799,479.80	1,148,186.09	14,321,820.83
(1) 计提	7,367,035.11	5,007,119.83	799,479.80	1,148,186.09	14,321,820.83
3. 本期减少金额	7,220,272.72	43,886.10	1,484,261.95	32,098.05	8,780,518.82
(1) 处置或报废		43,886.10	1,484,261.95	32,098.05	1,560,246.10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656,209.10				656,209.10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564,063.62				6,564,063.62
4. 期末余额	44,274,819.78	98,069,016.82	6,656,545.28	10,951,248.66	159,951,630.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45,658.27				345,658.27
2. 本期增加金额		294,902.94			294,902.94
(1) 计提		294,902.94			294,902.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45,658.27	294,902.94			640,561.2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2,118,037.33	25,566,992.29	4,225,221.59	1,793,873.08	173,704,124.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410,528.82	30,185,115.78	5,102,820.44	2,650,847.95	197,349,312.9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13,338.32	17,851,869.44
工程物资		
合计	4,013,338.32	17,851,869.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老挝木薯项目	4,955,978.07	4,955,978.07		4,955,978.07	4,955,978.07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二期				1,359,949.40		1,359,949.40
ERP 项目	1,342,385.28		1,342,385.28	1,317,385.28		1,317,385.28
研发中心附属工程				9,243,356.90		9,243,356.90
食品饮料工厂建设工程				2,958,487.57		2,958,487.57
其他	2,670,953.04		2,670,953.04	2,972,690.29		2,972,690.29
合计	8,969,316.39	4,955,978.07	4,013,338.32	22,807,847.51	4,955,978.07	17,851,869.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二期	50,000,000.00	1,359,949.40			1,359,949.40		100.00	100.00				自筹

ERP 项目	3,520,000.00	1,317,385.28	741,814.17		716,814.17	1,342,385.28	58.50	58.50					自筹
研发中心附属工程		9,243,356.90	526,985.00	9,770,341.90									自筹
食品饮料工厂建设工程		2,958,487.57	3,825,569.18		6,784,056.75								自筹
合计	53,520,000.00	14,879,179.15	5,094,368.35	9,770,341.90	8,860,820.32	1,342,385.2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15,148.63	8,115,148.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8,557,409.77	38,557,409.77
新增租赁	38,557,409.77	38,557,409.77
3. 本期减少金额	31,920,597.21	31,920,597.21
退租	5,308,688.58	5,308,688.58
处置子公司	799,010.69	799,010.69
转租赁	25,812,897.94	25,812,897.94
4. 期末余额	14,751,961.19	14,751,961.1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15,423.19	2,115,423.19
2. 本期增加金额	6,322,310.32	6,322,310.32
(1) 计提	6,322,310.32	6,322,310.32
3. 本期减少金额	5,537,557.52	5,537,557.52
(1) 处置	440,906.02	440,906.02
(2) 退租	2,486,017.77	2,486,017.77

(3) 转租赁	2,610,633.73	2,610,633.73
4. 期末余额	2,900,175.99	2,900,175.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851,785.20	11,851,785.20
2. 期初账面价值	5,999,725.44	5,999,725.44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951,929.39	2,567,299.43	16,565.00	9,591,156.24	92,126,950.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5,649.95	1,155,649.95
(1) 购置				438,835.78	438,835.7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716,814.17	716,814.17
3. 本期减少金额	55,074,231.38				55,074,231.38
(1) 处置	4,281,354.57				4,281,354.57
(2) 处置子公司	42,056,692.33				42,056,692.33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736,184.48				8,736,184.48
4. 期末余额	24,877,698.01	2,567,299.43	16,565.00	10,746,806.19	38,208,368.6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957,837.24	534,385.04	16,565.00	5,332,106.41	16,840,893.69
2. 本期增加金额	475,141.98	364,104.07		4,219,454.31	5,058,700.36
(1) 计提	475,141.98	364,104.07		4,219,454.31	5,058,700.36
3. 本期减少金额	4,351,056.18				4,351,056.18

(1) 处置	1,079,020.21				1,079,020.21
(2) 处置子公司	593,542.04				593,542.04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678,493.93				2,678,493.93
4. 期末余额	7,081,923.04	898,489.11	16,565.00	9,551,560.72	17,548,537.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53,193.00				2,453,19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453,193.00				2,453,193.00
(1) 处置	2,453,193.00				2,453,193.00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795,774.97	1,668,810.32		1,195,245.47	20,659,830.76
2. 期初账面价值	66,540,899.15	2,032,914.39		4,259,049.83	72,832,863.3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广告宣传制作费		12,971,698.12	7,075,470.39		5,896,227.73
装修费	536,243.92	923,918.77	433,881.01		1,026,281.68
合计	536,243.92	13,895,616.89	7,509,351.40		6,922,509.41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597,063.77	7,399,265.95	27,596,393.40	6,899,098.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468,367.20	1,867,091.80	7,502,387.08	1,875,596.77
可抵扣亏损	263,589,897.21	65,897,474.31	161,560,428.49	40,390,107.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49,540.00	87,385.00
预计负债	8,325,328.68	2,081,332.17	5,055,178.00	1,263,794.50
递延收益	5,779,763.41	1,444,940.85	7,226,463.44	1,806,615.86
合计	314,760,420.27	78,690,105.08	209,290,390.41	52,322,597.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子公司丧失控制权将剩余股权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入账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31,950,992.08	7,987,748.02	34,510,851.12	8,627,712.78
合计	31,950,992.08	7,987,748.02	34,510,851.12	8,627,712.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26,321,425.90	256,735,669.33
资产减值准备	109,555,776.50	96,085,273.67
递延收益	381,520.00	410,746.67
预计负债	1,009,460.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0,160,122.79	50,984,411.34
可抵扣广告费纳税差异	15,977,799.68	15,977,799.68
合计	413,406,104.96	420,193,900.6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27,370,541.52	
2023		18,142,752.00	
2024	92,421,754.29	135,966,576.77	
2025	11,369,368.78	38,106,125.49	
2026	10,384,119.02	37,149,673.55	
2027	112,146,183.81		
合计	226,321,425.90	256,735,669.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与长期资产有关的款项	241,592.92		241,592.92			
合计	241,592.92		241,592.92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25,000,000.00	149,74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短期借款利息	211,062.49	282,325.73
合计	125,211,062.49	170,022,325.7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借款情况详见附注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及广告费	127,699,256.55	88,958,706.95
工程款	9,591,239.22	7,164,601.41
合计	137,290,495.77	96,123,308.3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2,827,926.53	70,259,832.67
1年以上	44,098,466.45	43,799,569.03
合计	106,926,392.98	114,059,401.7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143,278.07	67,863,217.66	72,043,051.16	23,963,444.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128.33	8,590,594.10	8,654,801.69	5,920.74
三、辞退福利		1,696,227.20	1,696,227.2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8,213,406.40	78,150,038.96	82,394,080.05	23,969,365.3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85,224.00	54,787,851.73	59,917,363.51	12,755,712.22
二、职工福利费		2,260,302.20	2,260,302.20	
三、社会保险费	70,684.84	3,684,792.24	3,712,647.57	42,829.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9,522.67	3,619,058.77	3,646,503.74	42,077.70
工伤保险费	1,162.17	65,733.47	66,143.83	751.81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7,367.18	5,247,528.21	5,223,596.12	51,299.2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60,002.05	1,882,743.28	929,141.76	11,113,603.5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8,143,278.07	67,863,217.66	72,043,051.16	23,963,444.57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6,409.82	8,029,820.14	8,092,734.02	3,495.94
2、失业保险费	2,075.31	323,225.84	325,301.15	
3、企业年金缴费	1,643.20	237,548.12	236,766.52	2,424.80
合计	70,128.33	8,590,594.10	8,654,801.69	5,920.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68,871.57	2,426,436.75
消费税	10,902,169.20	8,252,207.04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359,786.82	2,102,225.96
个人所得税	336,163.15	238,715.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1,949.04	813,147.72
房产税	346,164.97	373,907.74
土地使用税	269,931.46	338,668.76
教育费附加	837,391.96	582,035.25
合计	26,392,428.17	15,127,344.93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969,594.62	10,969,594.62
其他应付款	82,670,622.52	81,735,353.35
合计	93,640,217.14	92,704,947.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0,969,594.62	10,969,594.62
合计	10,969,594.62	10,969,594.6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18,513,500.00	15,000,000.00
往来款	22,064,161.43	15,000,000.00
合作诚意金		10,000,000.00
保证金	17,170,638.38	30,855,482.32
其他	24,922,322.71	10,879,871.03
合计	82,670,622.52	81,735,353.3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850,000.00	21,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17,443.02	3,682,720.15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56,666.67	233,805.55
合计	130,424,109.69	24,916,525.7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3,496,052.74	14,827,722.22

合计	13,496,052.74	14,827,722.22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4,249,800.00	138,874,8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保证、抵押借款	120,000,000.00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22,85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11,399,800.00	117,874,8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六、5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产	32,783,197.96	5,680,646.0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17,443.02	3,682,720.15
合计	25,465,754.94	1,997,925.91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5,055,178.00	1,416,423.71	违约金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亏损合同		7,918,365.06	
合计	5,055,178.00	9,334,788.77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637,210.11		1,475,926.70	6,161,283.41	
合计	7,637,210.11		1,475,926.70	6,161,283.4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一期项目补助	5,039,555.42			1,141,333.33		3,898,222.09	与资产相关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二期项目补助	802,381.20			108,046.68		694,334.52	与资产相关
设备补贴款	659,440.16			106,546.69		552,893.47	与资产相关
小曲酒发酵车间技改项目	772,500.00			100,000.00		672,500.00	与资产相关
半固态米酒技改项目补助	113,333.33			20,000.00		93,333.33	与资产相关
南海玉足海参多效生物发酵技术研究及健康食品开发应用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53,000,000.00	53,000,000.00
合计	53,000,000.00	53,000,000.00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963,826.06			74,963,826.06
其他资本公积	52,522,228.61		36,605,816.50	15,916,412.11
合计	127,486,054.67		36,605,816.50	90,880,238.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减少主要系收购少数股东权益及注销控股子公司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5,074.08	-174,449.90				-174,449.90		-2,039,523.9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5,074.08	-174,449.90				-174,449.90		-2,039,523.9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65,074.08	-174,449.90				-174,449.90		-2,039,523.98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1,272,609.98			131,272,609.9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1,272,609.98			131,272,609.98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9,871,086.63	-149,730,151.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9,871,086.63	-149,730,151.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392,663.01	-60,140,934.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35,095,605.4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3,168,144.15	-209,871,086.6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9,082,575.94	297,145,272.22	830,642,447.24	668,313,346.78
其他业务	7,340,036.26	684,990.41	2,778,883.09	412,431.19
合计	416,422,612.20	297,830,262.63	833,421,330.33	668,725,777.97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1,642.26		83,342.1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42.93	租金收入、原材料销售收入等	6,296.16	租金收入、原材料销售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78	/	7.55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34.00	租金收入、原材料销售收入等	277.89	租金收入、原材料销售收入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8.93	封坛酒销售业务	6,018.27	当期新增的封坛酒销售业务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42.93		6,296.1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0,899.33		77,045.97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酒类生产与销售分部	贸易分部	食品饮料分部	其他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309,038,410.77	8,162,327.99	54,791,938.48	44,429,934.96	416,422,612.20
酒类	309,038,410.77				309,038,410.77
贸易类		8,162,327.99			8,162,327.99
食品饮料			54,791,938.48		54,791,938.48
其他				44,429,934.96	44,429,934.96
按销售渠道分类	309,038,410.77	8,162,327.99	54,791,938.48	44,429,934.96	416,422,612.20
直接销售	18,901,657.42	8,162,327.99	818,893.80	37,939,345.28	65,822,224.49
经销商销售	290,136,753.35		53,973,044.68	6,490,589.68	350,600,387.71
合计	309,038,410.77	8,162,327.99	54,791,938.48	44,429,934.96	416,422,612.2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2,919,085.89	12,774,023.62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5,698.24	1,770,098.46
教育费附加	1,454,466.21	1,275,779.36
资源税		
房产税	1,277,987.62	1,271,119.66
土地使用税	1,087,938.98	1,355,110.90
车船使用税	20,148.90	21,994.00
印花税	828,509.46	628,199.39
土地增值税		1,447,871.60
河道维护建设费		0.0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123.07	
合计	19,625,958.37	20,544,197.0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49,237,596.76	56,372,343.92
职工薪酬	28,430,802.84	25,742,289.94
促销费及服务费	38,201,200.71	37,040,293.84
会议费	3,091,858.15	14,239,390.12
差旅费	3,580,365.70	3,339,163.32
业务宣传费	1,833,456.06	2,679,770.92
仓储费	3,102,176.09	1,342,308.16
劳务费	378,891.16	1,176,468.44
汽车费用	427,955.63	357,625.83
运输费	1,513.81	58,142.45
其他	4,514,945.76	3,892,659.43
合计	132,800,762.67	146,240,456.37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297,339.75	39,308,306.32
折旧	15,242,610.95	12,007,563.58
咨询服务及会议费	6,398,700.73	6,359,133.77
业务招待费	4,496,095.15	4,196,535.95
企业宣传费	22,444.71	3,860,306.27
办公及差旅费	2,402,870.25	2,918,542.84
装修改良费	793,306.89	1,612,655.93
无形资产摊销	4,171,211.29	758,431.01
汽车费用	726,479.85	677,903.04
存货损失	1,489,289.10	558,562.78
租赁费	269,256.35	297,901.71
其他	7,780,150.60	5,559,769.22
合计	81,089,755.62	78,115,612.42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18,824.27	3,897,190.31
折旧费	453,283.03	575,357.83
技术服务费	535,483.09	309,336.43
原材料	38,156.55	6,999.78
差旅费	84,300.82	157,612.67
其他	399,430.59	926,485.43
合计	5,729,478.35	5,872,982.45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455,568.07	16,601,618.60
减：利息收入	113,614.93	1,062,105.65
汇兑损失	29,341.24	
减：汇兑收益	64,686.55	
金融机构手续费	551,463.45	316,522.12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2,499,013.51	
合计	22,357,084.79	15,856,035.07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80,538.65	2,264,773.4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2,868.28	31,933.90
合计	5,443,406.93	2,296,707.3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2,784.49	-4,132,196.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898,616.37	19,609,65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0,300.01	1,099,671.8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9,000.00	
合计	20,505,131.89	16,577,133.1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305,181.65	1,188,975.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85,984.00	13,925,362.2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3,691,165.65	15,114,337.84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355,989.4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4,902.94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3,650,892.34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2,141,771.34	-1,439.84
合计	2,141,771.34	-1,439.84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00.78	297.59	300.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0.78	297.59	300.7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利得	150,899.78	47,623.61	150,899.78
盘盈利得	297.02		297.02
其他	696,200.39	4,665,952.97	696,200.39
合计	847,697.97	4,713,874.17	847,697.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一期项目补助	1,141,333.33	1,141,333.32	与资产相关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二期项目补助	108,046.68	108,046.68	与资产相关
小曲酒发酵车间技改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半固态米酒技改项目补助	2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设备补贴款	106,546.69	77,320.02	与资产相关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51,669.45	与收益相关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转来运输费补贴		695,4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校实习生补贴款		34,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检测补贴		24,004.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专项资金		13,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口市农业农村局奖励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加工业发展项目款	1,87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小巨人重点企业专项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32,611.95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765.20	62,934.53	13,765.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765.20	62,934.53	13,765.2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11,816.75	2,705,771.13	211,816.75
罚没支出	28,917.21	68,474.04	28,917.21
税收滞纳金	14,039.15	-1,615,945.70	14,039.15

违约金	2,919,030.62	5,000,000.00	2,919,030.62
其他支出	823,227.44	1,490,941.58	823,227.44
合计	4,010,796.37	7,712,175.58	4,010,796.37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4,939.17	-2,942,661.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007,472.24	-2,569,718.52
合计	-25,732,533.07	-5,512,379.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5,425,536.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356,384.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639.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769.4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83,598.6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787,192.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989,357.05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433,314.75
以前年度确认可抵扣亏损暂时性差异变动的影响	208,474.86
允许加计扣除的费用的影响	10,336.52
所得税费用	-25,732,533.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3,614.93	1,062,105.65
政府补助	3,904,611.95	1,068,073.45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项	76,622,998.13	25,312,383.89

合计	80,641,225.01	27,442,562.99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53,585,977.92	137,891,578.93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	11,804,882.39	5,094,639.80
合计	65,390,860.31	142,986,218.7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联营企业款项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质押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返还少数股东实收资本		300,000.00
支付租赁费和租赁保证金	11,815,131.18	2,697,083.87
合计	11,815,131.18	2,997,083.87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9,693,003.39	-65,432,914.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258,286.30	-16,969,498.98
信用减值损失	13,691,165.65	-15,114,337.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92,396.91	16,703,106.44
使用权资产摊销	6,322,310.32	2,115,423.19
无形资产摊销	5,058,700.36	1,656,556.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09,351.40	150,264.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1,771.34	1,439.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64.42	62,636.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954,581.58	16,601,618.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505,131.89	-16,577,133.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67,507.48	-698,143.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9,964.76	-1,871,574.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99,691.20	-55,100,305.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426,496.87	-131,831,802.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007,225.73	61,614,379.60
其他	-1,475,926.70	-1,446,70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89,017.22	-206,136,984.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889,996.65	87,967,529.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967,529.90	192,849,522.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077,533.25	-104,881,992.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2,667,029.77
其中：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17,471,195.44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3,545,755.19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1,650,077.14
惟臻健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深圳椰岛海王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1.00
椰岛（成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001,607.11
其中：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6,190.07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743,251.05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2,180,846.10
惟臻健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2,554.40
深圳椰岛海王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48,765.49
椰岛（成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9,665,422.66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889,996.65	87,967,529.90
其中：库存现金	6,099.72	25,457.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146,068.26	82,911,353.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37,828.67	5,030,719.2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89,996.65	87,967,529.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46,051.95	按揭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存货	70,836,214.63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03,790,801.7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9,323,863.55	抵押借款
合计	186,196,931.85	/

其他说明：

注1：2022年，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金贸支行签订一系列借款合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借款金额1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均为12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研发中心附属工程、罐区及过滤车间（二期）、工业用地、技改项目研发中心、二号联合包装车间、1号罐区及过滤车间、1号发酵车间、1号锅炉房及海口市国用（2009）第012713号土地作为抵押。

注2：2021年12月，海南椰岛全球购商业有限公司与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974,800.00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口市金龙路1号椰岛大厦第三层、第四层的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37385号、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37389号房产作为抵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4,774,800.00元。

注3：2021年，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3#楼101房、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3#楼102房、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3#楼103房、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4#楼201房四处房产作为抵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9,475,000.00元。

注4：2020年12月，公司与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24,000,000.00元，借款期限36个月，以公司位于老城开发区工业大道北侧的原料车间、发酵车间、灌装车间、动力车间、原料库房、小曲酒发酵车间/老城国用（2008）第1122号土地以及澄迈县金江镇椰岛大道1号椰岛小城（一期）1#、4#、5#楼共6,520.62平方米的房产及对应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20,000,000.00元。

注5：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英山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5,000,000.00元，借款期限12个月，以公司位于海口市龙华路 43 号椰岛广场地下室共计244 个车位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5,000,000.00元。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海口市农业农村局奖励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加工业发展项目款	1,872,000.00	其他收益	1,872,000.00
2021 年小巨人重点企业专项资金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232,611.95	其他收益	232,611.9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 处置 方式	丧失控 制权的 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确定 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 置投资对应的 合并财务报表 层面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公允价 值	按照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 剩余股权产 生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公允价值 的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 公司股 权投资 相关的 其他综 合收益 转入投 资损益 的金额
海南洋浦椰岛淀粉 公司 有限公司	17,471,195.44	100	协议 转让	2022 年 3 月	资产移交、 工商变更	17,933,105.24	0	0	0	0	0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深圳椰岛海王酒业销售有限公司、椰岛(成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出售控股子公司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惟臻健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控股权,出售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设立贵州国运酒业有限公司、海南椰岛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设立椰岛(成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报告期内,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杭州椰岛贸易有限公司、椰岛彩信区块链科技(海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控股子公司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椰鹏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设立
上海椰昌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设立
上海椰阔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设立
上海云方起工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设立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儋州	洋浦开发区	贸易	100		设立
南京海椰商贸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白下区	贸易		100	设立
老挝椰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老挝	老挝沙湾拿吉省	淀粉生产与销售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食品生产与销售	100		设立
上海椰吉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设立
上海椰祥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设立
上海椰健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设立
上海椰康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设立
上海椰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酒类生产与销售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酒精工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酒类生产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设立
深圳市前海椰岛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贸易	100		设立
深圳椰岛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贸易		100	设立
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海口	海口市	投资管理	15.87		设立
深圳市前海椰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商业保理		100	设立
海南鹏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投资管理	8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体育彩票销售运营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彩票		5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椰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互联网、酒及保健品销售		100	设立
椰岛(福建)食品有限公司	泉州	泉州市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100		设立
椰岛奥克力(海南)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饮料的生产与销售		51	设立
海南椰岛全球购供应链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零售	100		设立
海南椰岛全球购商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批发	100		设立
海南椰岛椰子产业食品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批发	100		设立

海南椰岛跨境电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进出口、进出口贸易		100	设立
海南椰岛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商务服务	100		设立
海南椰岛生活家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商务服务	100		设立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仁怀	仁怀市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		80	设立
海南椰岛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商务服务	100		设立
椰岛大健康（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互联网销售、技术开发	100		设立
贵州国运酒业有限公司	遵义	遵义市	酒类销售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酒类销售		100	设立

其他说明：

注：2016年6月13日，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甲方）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丙方）、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丁方）签订投资协议，协议约定：

一、甲方对丙方增资5,300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84.13%（乙方原对丙方投资1,000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15.87%）。

二、甲方投资后，乙方与丙方、丁方承诺，本次增资的资金用于“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项目建设”不得挪作他用。

三、甲方对丙方投资期限为13年，项目建设期（2016年10月至2018年9月）满后，甲方有权选择1、要求丁方于2029年5月以5,300万元价格收购甲方股权；如遇丙方申请关闭、解散、清算或破产情形、发生停业、歇业、被停业整顿、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被申请破产、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发生基金投资资金被挪用情形，并在约定期限内未完成整改等情形的、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涉及重大经济纠纷或其他对被投资企业经营或财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后果的诉讼、仲裁或刑事、行政处罚等情形的、目标公司连续两个季度或两年内累计三个季度无法按时足额支付基金投资收益的、由于政策、突发事件、市场变动或项目其他方未按照投资协议约定执行等原因已经或可能造成投资项目中止、停止、失败或无法收回投资资金或收益等情形的、其他可能对基金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甲方有权立即要求丁方收购其股权，收购价格不低于5,300万元；2、减资退出；3、甲方亦有权选择乙方收购其股权。

四、本次增资完成后，甲方不向目标公司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目标公司的经营管理。

五、丁方和丙方承诺，甲方本次投资的年投资收益率为1.2%。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317,270.84		36,117,281.2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91,639,000.19	22,834,283.92	314,473,284.11	86,570,622.99	10,016,255.10	96,586,878.09	182,584,557.57	3,288,822.22	185,873,379.79	79,248,339.44	124,988.51	79,373,327.9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贵州省仁怀市椰岛糊涂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172,033,857.20	11,586,354.18	11,586,354.18	-124,882,694.14	42,439,499.17	-12,249,948.16	-12,249,948.16	-92,712,145.3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澄迈县	澄迈县	地产运营	40.00		权益法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饮料生产与销售	2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754,533,129.00	112,881,055.13	790,966,726.41	109,335,368.07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62,691,000.53	31,536,353.78	297,205,533.86	29,281,136.8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1,842,128.47	81,344,701.35	493,761,192.55	80,054,231.2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6,736,851.39	16,268,940.27	197,504,477.02	16,010,846.25
调整事项		-243,607.15		-582,555.92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3,607.15		-582,555.92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6,736,851.39	16,025,333.12	197,504,477.02	15,428,290.3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2,086,769.72	77,557,797.50	302,013,551.35	109,540,698.16
净利润	4,480,583.50	2,648,463.60	43,681,933.63	-9,945,880.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480,583.50	2,648,463.60	43,681,933.63	-9,945,880.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293,391.86	8,735,593.5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42,201.65	-1,265,082.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42,201.65	-1,265,082.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贵台酱酒(福建)销售有限公司	-138,453.31	-571,300.91	-709,754.22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涉及的外币性资产和外币性负债事项较少，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极小。。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不涉及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43.24%。

(1)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 包括判断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所考虑的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 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详见本附注七、5和8, 由于这些企业存在已资不抵债、已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已注销、双方对款项有争议等情形, 本集团按预计信用损失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 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 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 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9,576,407.50				129,576,407.50
应付账款	137,290,495.77				137,290,495.77
其他应付款	82,670,622.52				82,670,622.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967,462.78				135,967,462.78
长期借款		11,895,599.23			11,895,599.23
租赁负债		8,128,760.03	7,978,014.68	13,026,974.54	29,133,749.25
合计	485,504,988.57	20,024,359.26	7,978,014.68	13,026,974.54	526,534,337.0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039,166.47		1,039,166.47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9,166.47		1,039,166.47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39,166.47		1,039,166.4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9,166.47	市场法	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资产管理	60,000.00	16.84	16.8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因东方君盛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变卖及拍卖，导致其持有的股份数减少，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冯彪

其他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因东方君盛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变卖及拍卖，导致其持有的股份数减少，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附注九、3、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台酱酒(福建)销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东方智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自然人控股的关联法人
冯彪	实际控制人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转让之联营企业
深圳市财智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自然人控股的关联法人
深圳椰岛海王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本年度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
惟臻健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年度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本年度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本年度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酒品及相关服务	26,431,153.11		否	353,982.32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代理服务			否	75,286.00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50,825.47		否	
深圳市财智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酒品及相关服务	15,2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54,904,246.57	120,952,310.15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72,650.63	157,533.44
深圳市财智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592,141.59	873,674.34
北京东方智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991.15

深圳椰岛海王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693,405.03	
惟臻健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18,323.89	
椰岛粮造(衡水)酒业有限公司	酒类、食品饮料交易	5,596.46	
贵台酱酒(福建)销售有限公司	酒类交易	13,326,106.1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126.80	2016年6月30日	2029年5月29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126.80	2016年6月30日	2029年5月29日	否
冯彪	12,400.00	2020年12月25日	2023年12月2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7.65	596.2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海南经济特区换地权益书管理办法》、《海南经济特区换地权益书流转与回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2022年9月，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收购本公司名下的1张换地权益书，收购价格为1,972,000.00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758,086.28	75,808.63	3,345,088.42	334,509.44

应收账款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28,888.91	1,928,888.91
应收账款	深圳市财智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	719,884.00	440,101.60	1,404,204.00	284,365.20
应收账款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	531,743.50	265,871.75	560,919.00	168,275.70
应收账款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84,422.40	8,442.24
应收账款	深圳椰岛海王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768,757.68	76,875.77		
应收账款	惟臻健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3,652.00	5,365.20		
应收账款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483,322.39	53,884.24		
应收账款	贵台酱酒(福建)销售有限公司	5,989,912.00	598,991.20		
其他应收款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9,032.50	355,227.39
其他应收款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23,706.50	7,111.9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58,000.00	58,000.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98,915.2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椰岛粮造(成都)酒业有限公司	46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椰岛海王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1,781,787.48	
其他应付款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租赁合同纠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劳动合同纠纷及商品买卖合同纠纷等，公司作为被诉单位的未决诉讼共 10 起，涉诉金额 1,121.59 万元。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

关联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七、81 以及本附注十二、5（4）。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利润分配情况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第八届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母公司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情况

(1) 2023 年 2 月 1 日, 母公司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君盛”)的托管券商根据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协助执行通知以二级市场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 4,481,991.00 股, 累计减持股份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

(2) 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7 日 10 时至 2023 年 2 月 8 日 10 时在淘宝司法拍卖网拍卖东方君盛所持有的 67,500,000.00 万股公司股票, 本次拍卖成交 7,500,000.00 股, 成交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

(3) 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 10 时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 10 时在淘宝司法拍卖网拍卖东方君盛所持有的 60,000,000.00 万股公司股票, 本次拍卖成交 60,000,000.00 股, 成交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3.39%。

截止报告出具日, 上述拍卖股份除竞拍人海南信唐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竞拍取得的 1,500 万股尚未完成过户, 其他竞拍人竞拍取得的股票均已完成过户。

上述拍卖完成后,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3.46%股份, 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除上述事项外, 截至本报告日,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酒业生产与销售、贸易、食品饮料及其他。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各分部单独核算资产、负债、收入、成本、费用等。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酒业生产与销售分部	贸易分部	食品饮料分部	其他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309,038,410.77	8,162,327.99	54,791,938.48	44,429,934.96			416,422,612.20
分部间交易收入							
销售费用	124,092,839.28		1,043,479.05	5,384,590.17	2,279,854.17		132,800,762.67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2,784.49						-812,784.49
信用减值损失	-14,521,405.88	-169,759.77	1,000,000.00				-13,691,165.65
资产减值损失	-11,432,314.38		-89,271.42	-2,129,306.54			-13,650,892.34
折旧费和摊销费	28,417,871.71	26,648.19	37,586.52	4,900,652.57			33,382,758.99
利润总额（亏损）	-60,480,046.03	1,567,924.48	-1,348,469.05	-21,873,193.24	-63,291,752.62		-145,425,536.46
资产总额	1,884,354,799.93	56,907,014.11	26,108,819.87	306,166,790.97	-49,585,429.18	-1,040,568,248.62	1,183,383,747.08
负债总额	1,705,849,049.27	18,716,660.29	13,457,037.38	73,245,001.11		-1,040,568,248.62	770,699,499.4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92,619,790.12				29,435,786.25		222,055,576.3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6,593,263.20	30,957.79	-37,586.52	-62,319,264.03			-15,732,629.56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分部本期无收入，故未单独列示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七、25、47。

②计入本期损益情况

项目	计入本期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2,499,013.51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269,256.35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5,508,590.58
售后租回交易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1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不包含包括在“短期租赁费用”中的低价值资产短期租赁费用。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期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1,815,131.18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69,256.35
支付的未纳入租赁负债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合计		12,084,387.53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A、计入本期损益的情况

项目	计入本期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营业收入	7,231,360.08
与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合计		7,231,360.08

B、租赁收款额的收款情况

期间	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6,202,56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9,450,662.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9,798,689.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4年	10,159,736.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5年	3,278,181.00
剩余年度	14,125,619.00
合计	53,015,447.00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东方君盛持有本公司股份75,486,48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84%，同时东方君盛所持股份均已被质押及冻结。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0,774.04
1 年以内小计	110,774.04
1 至 2 年	41,926,625.95
2 至 3 年	200,000.00
合计	42,237,399.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237,399.99	100.00	200,000.00	0.47	42,037,399.99	48,325,965.36	100.00	200,000.00	0.41	48,125,965.36
其中：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42,037,399.99	99.53			42,037,399.99	48,125,965.36	99.59			48,125,965.36
账龄组合	200,000.00	0.47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0.41	200,000.00	100.00	
合计	42,237,399.99	/	200,000.00	/	42,037,399.99	48,325,965.36	/	200,000.00	/	48,125,965.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年以上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2,237,399.9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00,000.00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969,353.85	2,969,353.85
其他应收款	299,250,897.80	577,463,761.65
合计	302,220,251.65	580,433,11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椰鹏商贸有限公司	2,969,353.85	2,969,353.85
合计	2,969,353.85	2,969,353.8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4,235,367.47
1 年以内小计	144,235,367.47
1 至 2 年	110,832,663.00
2 至 3 年	815,164.72
3 年以上	68,124,974.75
合计	324,008,169.9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00,644,343.08	563,394,599.06
购地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242,817.72	16,141,003.12
垫付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1,831,366.26	2,112,941.29
其他	289,642.88	367,127.84
合计	324,008,169.94	602,015,671.3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551,909.66		20,000,000.00	24,551,909.6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5,362.48			205,362.4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757,272.14		20,000,000.00	24,757,272.14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4,551,909.66	205,362.48				24,757,272.14
合计	24,551,909.66	205,362.48				24,757,272.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9,885,063.82	2年以内	74.04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116,110.49	3年以内、3年以上	8.06	
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地款	20,000,000.00	3年以上	6.17	20,000,000.00
上海云方起工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498,925.09	3年以上	4.47	
上海椰阔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46,764.84	3年以上	3.16	
合计	/	310,746,864.24	/	95.90	20,000,0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2,349,642.87	29,875,135.53	532,474,507.34	369,409,642.87	38,647,438.45	330,762,204.4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9,817,145.97		189,817,145.97	187,789,085.47		187,789,085.47
合计	752,166,788.84	29,875,135.53	722,291,653.31	557,198,728.34	38,647,438.45	518,551,289.89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60,000,000.00		280,000,000.00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49,285,177.82			49,285,177.82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椰鹏商贸有限公司	6,542,895.61			6,542,895.61		5,889,176.89
上海云方起工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杭州椰岛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000.00		60,000,000.00		
老挝椰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985,958.64			20,985,958.64		20,985,958.64
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前海椰岛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海南鹏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海南椰岛酒精工业有限公司	14,535,610.80			14,535,610.80		
椰岛(福建)食品有限公司	3,060,000.00	2,940,000.00		6,000,000.00		
海南椰岛全球购商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业有限公司						
海南椰岛全球购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椰岛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椰岛生活家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69,409,642.87	272,940,000.00	80,000,000.00	562,349,642.87		29,875,135.5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162,993,625.89			1,792,233.40						164,785,859.29
海南马世界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6,784,613.33			-481,677.16						6,302,936.17
海南椰岛雨帆食品有限公司	18,010,846.25			529,692.72						18,540,538.97
海口椰岛后勤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12,188.46						187,811.54
小计	187,789,085.47	200,000.00		1,828,060.50						189,817,145.97
合计	187,789,085.47	200,000.00		1,828,060.50						189,817,145.9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707,015.17	36,804,131.35	112,967,133.61	78,075,865.52
其他业务	8,524,841.35	5,981,958.54	6,820,705.37	5,882,577.17
合计	41,231,856.52	42,786,089.89	119,787,838.98	83,958,442.6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28,060.50	14,767,534.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2,492,906.11	4,246,418.5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9,000.00	
合计	-40,655,845.61	19,013,953.25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026,923.29	主要为本期转让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股权确认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43,406.9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9,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10,300.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49,633.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24,415.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6,504.63	
合计	33,470,916.3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20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89	-0.34	-0.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晓晴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